数码相机
使用说明书

WB2100

SAMSUNG

单击主题

此使用说明书包含相机的详细使用方法。 请在使用相机前，仔细阅读此说明书。

常见问题解答	快速参考	目录
基本功能	扩展功能	拍摄选项
播放/编辑	设置	附录

健康与安全信息

请始终遵循以下注意事项和使用提示，防止出现危险情况并确保相机的最佳性能。

警告—如忽视所示内容可能会对您本人或他人造成人身伤害

请勿拆卸或尝试修理相机。
否则，可能会导致触电或损坏相机。

请勿在靠近易燃易爆的气体或液体处使用相机。
否则，可能会导致火灾或爆炸。

不要将易燃物插入相机内或在相机附近保存这些物品。
否则，可能会导致火灾或触电。

请勿用湿手操作相机。
否则，可能会导致触电。

防止损坏拍摄对象的视力。
请勿在距人或动物很近的情况下（不足 1 米）使用闪光灯。若闪光时太靠近拍摄对象的眼睛，可能会导致视力暂时或永久性损伤。

请将相机放在远离儿童或宠物的地方。
请将相机及所有配件放在远离儿童和宠物的地方。吞咽小部件可能会导致窒息或严重伤害。移动的部件和配件也可能造成人身伤害。

请勿将相机长时间暴露于直射阳光或高温下。
长时间暴露于直射阳光或极端温度下可能会对相机内部的部件造成永久性损坏。

避免使用毯子或衣物遮盖相机或充电器。
否则，相机可能会因过热而变形或引发火灾。

请勿在雷暴期间操作电源线或靠近充电器。
否则，可能会导致触电。

如果液体或异物进入相机内，请立即断开所有电源，例如电池或充电器，然后联系三星服务中心。

注意—如忽视所示内容可能会损坏相机或其他设备

相机长期存储不用时，请取出电池。
长期不用时，安装的电池可能会漏液或造成腐蚀，进而对相机造成严重损坏。

仅使用制造商推荐的原厂锂电池替换电池。请勿损坏或加热电池。
否则，可能会导致火灾或发生人身伤害。

请仅使用三星批准的电池、充电器、线缆和配件。
- 使用未经授权的电池、充电器、线缆或配件会导致电池爆炸、损坏相机或造成人身伤害。
- 三星对未批准的电池、充电器、线缆或配件造成的损坏或伤害不承担责任。

请勿将电池用于其他用途。
否则，可能会导致火灾或触电。

闪光时，不要触摸闪光灯。
闪光后，闪光灯很热，可能会灼伤皮肤。

使用 AC 充电器时，断开 AC 充电器的电源前，请关闭相机。
否则，可能导致火灾或触电。

不使用充电器时，请从电源中拔出充电器。
否则，可能导致火灾或触电。

在给电池充电时，请勿使用已损坏的电源线、插头或松驰的插座。
否则，可能会导致火灾或触电。

请勿让 AC 充电器与电池上的 +/- 极接触。
否则，可能导致火灾或触电。

请勿使相机摔落或受到重击。
否则会损坏屏幕或者外部或内部组件。

连接线缆或适配器以及装入电池和存储卡时，请务必小心谨慎。
如果对接头强行用力或采用不当方式连接线缆或装入电池和存储卡，可能会损坏端口、接头和配件。

使带有磁片的卡远离相机包。
否则，卡上保存的信息可能会损坏或被删除。

切勿使用已损坏的充电器、电池或存储卡。
否则，可能会导致触电、相机故障或引发火灾。

不要将相机放置于磁场区域或磁场区域附近。
否则可能造成相机损坏。

如果屏幕损坏，请勿再使用相机。
如果玻璃或丙烯酸部件破裂，请携相机前往三星电子服务中心进行维修。

使用相机前，请检查相机是否可以正常操作。
对于因相机故障或操作不当而导致的任何文件丢失或损坏，制造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必须将 USB 线缆的较小一端插入相机。
如果线缆插反，则可能会损坏文件。对于任何数据丢失，制造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版权信息

- Microsoft Windows 和 Windows 标志均为 Microsoft Corporation 的注册商标。
- Mac 和 Apple App Store 是 Apple Corporation 的注册商标。
- HDMI、HDMI 标志和“High 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术语是 HDMI Licensing LLC 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本说明书中使用的商标和商品名称为其各自拥有者所有。

- 相机功能升级时，相机的规格或本手册的内容会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 使用本相机需承担相关责任并应遵守与其使用相关的所有法律和法规。
- 未经许可，不得重新使用或配销本说明书中的任何部分。

用户手册概要

基本功能 13
了解相机布局、图标以及拍摄的基本功能。

扩展功能 39
选择一种模式，了解如何拍摄照片和录制视频。

拍摄选项 55
了解如何在“拍摄”模式下设置选项。

播放/编辑 80
了解如何播放照片或视频，以及如何编辑照片或视频。同时了解如何将相机连接到电脑或电视。

设置 104
参考选项对相机设置进行配置。

附录 110
了解有关错误消息、规格以及维护的信息。

本手册中使用的指示

拍摄模式	指示
智能自动	AUTO
程序	P
手动	M
场景	SCN
全景	
魔幻集	
设置	
短片	

拍摄模式图标

某一模式中对应的功能可用时，这些图标将会出现。请参阅以下示例。
备注：SCN 或 模式可能不支持所有场景或模式的功能。

例如：

适用于程序和短片模式

本手册中使用的图标

图标	功能
	其他信息
	安全警告和预防措施
[ ]	相机按钮。例如，**[快门]** 表示快门按钮。
( )	相关信息的页码
→	必须选择以执行步骤的选项或菜单顺序；例如：选择 **脸部侦测** → **一般**（表示先选择 **脸部侦测**，然后选择**一般**）。
*	注释

本手册中使用的表示法

按下快门

- 半按下 **[快门]**：半按下快门
- 按下 **[快门]**：完全按下快门

半按下 **[快门]**　　按下 **[快门]**

拍摄对象、背景和合成

- **拍摄对象**：场景中的主要对象，例如：人、动物或静止物
- **背景**：拍摄对象周围的对象
- **合成**：拍摄对象与背景的组合

曝光（亮度）

进入相机的光线量决定曝光。您可以通过更改快门速度、光圈值或 ISO 感光度来调整曝光。通过调整曝光，照片将会变暗或变亮。

▲ 标准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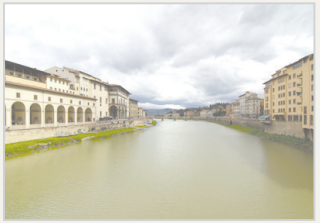

▲ 过度曝光（太亮）

常见问题解答

通过设置拍摄选项学习解决常见问题。

	拍摄对象眼睛为红眼。	当拍摄对象的眼睛反射相机闪光灯的光线时，则会出现红眼。 • 将闪光灯选项设置为 **消减红眼**或 **红眼消除**。（第 59 页） • 如果已拍摄相片，则在编辑菜单中选择 **红眼消除**。（第 94 页）
	照片有污点。	如果空气中有尘土颗粒，使用闪光灯可能会将其拍进照片里。 • 关闭闪光灯或避免在多灰地点拍摄照片。 • 设置 ISO 感光度选项。（第 62 页）
	照片模糊。	如果在低照度条件下拍照或没有端稳相机，可能会发生模糊。 使用 OIS 功能或半按下 **[快门]** 确保已对焦拍摄对象。（第 37 页）
	夜间拍摄时，照片模糊。	由于相机尝试让更多光线进入，因此快门速度变慢。这可能会使相机难以保持足够长时间的稳定，从而无法拍摄出清晰的照片，并可能导致相机抖动。 • 在 SCN 模式中选择 **夜景**。（第 44 页） • 打开闪光灯。（第 60 页） • 设置 ISO 感光度选项。（第 62 页） • 请使用三脚架防止相机抖动。
	由于逆光，拍摄对象显得太暗。	当光源位于拍摄对象背后时，或者当明暗区域之间形成强烈对比时，拍摄对象可能会显得太暗。 • 避免对着阳光拍摄。 • 在 SCN 模式中选择 **逆光**。（第 44 页） • 设置闪光灯选项为 **强制闪光**。（第 60 页） • 调整曝光。（第 70 页） • 设置自动对比度平衡 (**ACB**) 选项。（第 71 页） • 如果拍摄对象位于对焦区域中央，设置测光选项为 **点测光**。（第 72 页）

快速参考

拍摄人像

- 消减红眼/红眼消除 （防止或修正红眼）▶ 59
- 脸部侦测 ▶ 67

在夜晚或暗光条件下拍照

- SCN 模式 > 夜景、夕阳、黎明 ▶ 44
- 闪光灯选项 ▶ 60
- ISO 感光度（调整感光度）▶ 62

拍摄动体照片

- 连拍 ▶ 75
- 预拍 ▶ 76

拍摄文字、昆虫或花卉照片

- SCN 模式 > 近距, 文本 ▶ 44
- 微距 ▶ 63

调整曝光（亮度）

- 模式 > HDR ▶ 47
- ISO 感光度（调整感光度）▶ 62
- EV （调整曝光）▶ 70
- ACB （根据明亮背景补偿拍摄对象）▶ 71
- 测光 ▶ 72
- AE 包围 （使用不同的曝光拍摄 3 张照片）▶ 76
- WB 包围 （使用不同的白平衡拍摄 3 张照片）▶ 76

拍摄风景照

- SCN 模式 > 风景 ▶ 44
- 模式 ▶ 45

给照片应用效果

- 模式 > 分割拍摄 ▶ 48
- 模式 > 照片滤镜 ▶ 49
- 图像调整 （调整鲜明度、对比度或饱和度）▶ 78

给视频应用效果

- 模式 > 短片滤镜 ▶ 50

减少相机抖动

- 光学图像稳定 (OIS) ▶ 36

- 按缩略图查看文件 ▶ 82
- 按类别查看文件 ▶ 83
- 删除内存中的所有文件 ▶ 86
- 以幻灯片播放查看文件 ▶ 88
- 在电视或高清晰度电视中查看文件 ▶ 95
- 将相机连接到电脑 ▶ 97
- 调整声音和音量 ▶ 106
- 调整显示屏的亮度 ▶ 107
- 更改显示屏语言 ▶ 108
- 设置日期和时间 ▶ 108
- 联系服务中心前 ▶ 122

目录

基本功能 13

- **拆开包装** 14
- **相机布局** 15
  - 使用屏幕 18
  - 安装相机带 19
  - 安装镜头盖 19
- **插入电池和存储卡** 20
- **给电池充电并打开相机** 21
  - 给电池充电 21
  - 打开相机 21
- **执行初始设置** 22
- **了解图标** 24
- **使用模式屏幕** 26
  - 选择模式屏幕 26
  - 模式屏幕上的图标 27
- **选择选项或菜单** 28
  - 使用 [MENU] 28
  - 使用 [Fn] 30
- **设置显示和声音** 31
  - 设置显示类型 31
  - 设置声音 32
- **拍摄照片** 33
  - 变焦 34
  - 减少相机抖动（OIS） 36
- **拍摄清晰照片的提示** 37

扩展功能 39

使用“智能自动”模式 40

使用“程序”模式 42

使用“手动”模式 43

使用“场景”模式 44

使用“全景”模式 45

使用“魔幻集”模式 47

使用“低光拍摄”模式 47

使用 HDR 模式 47

使用“分割拍摄”模式 48

使用“照片滤镜”模式 49

使用“短片滤镜”模式 50

使用“短片”模式 51

录制高速视频 53

使用“智能短片”模式 54

拍摄选项 55

选择分辨率和画质 56

选择分辨率 56

选择影像画质 57

使用定时器 58

在光线较暗条件下拍摄 59

防红眼 59

如何使用闪光灯 59

使用闪光灯 60

调整 ISO 感光度 62

更改相机的对焦类型 63

使用微距 63

更改对焦选项 63

调整对焦区 64

使用脸部侦测 67
侦测面孔 67
进行自拍 67
进行微笑拍摄 68
侦测眨眼 68
删除面孔提示 69
调整亮度和色彩 70
手动调整曝光（EV） 70
锁定曝光值 (AEL) 71
逆光补偿 (ACB) 71
更改测光选项 72
选择白平衡设置 72
使用高速拍摄模式（连拍/预拍/包围曝光） 75
拍摄连续的照片 75
在“预拍”模式中拍摄照片 76
拍摄被包围曝光的照片 76
调整图像 78
减少变焦声音 79

播放/编辑 80
在“播放”模式中查看照片或视频短片 81
启动“播放”模式 81
查看照片 86
播放视频短片 89
编辑照片 91
调整照片大小 91
旋转照片 91
应用智能滤镜效果 92
调整照片 93
在电视或高清晰度电视中查看文件 95
将文件传输到电脑 97
将文件传输到 Windows 操作系统电脑 97
将文件传输到 Mac 操作系统电脑 98
使用电脑上的程序 99
安装 i-Launcher 99
使用 i-Launcher 100

设置 104
设置菜单 105
访问设置菜单 105
声音 106
显示 106
连接 107
一般 108

附录 110
错误消息 111
相机维护 112
清洁相机 112
使用或存放相机 113
关于存储卡 115
关于电池 118
联系服务中心前 122
相机规格 125
词汇表 129

基本功能

了解相机布局、图标以及拍摄的基本功能。

拆开包装 ····· 14
相机布局 ····· 15
使用屏幕 ····· 18
安装相机带 ····· 19
安装镜头盖 ····· 19
插入电池和存储卡 ····· 20
给电池充电并打开相机 ····· 21
给电池充电 ····· 21
打开相机 ····· 21
执行初始设置 ····· 22
了解图标 ····· 24
使用模式屏幕 ····· 26
选择模式屏幕 ····· 26
模式屏幕上的图标 ····· 27
选择选项或菜单 ····· 28
使用 [MENU] ····· 28
使用 [Fn] ····· 30
设置显示和声音 ····· 31
设置显示类型 ····· 31
设置声音 ····· 32
拍摄照片 ····· 33
变焦 ····· 34
减少相机抖动（OIS） ····· 36
拍摄清晰照片的提示 ····· 37

拆开包装

包装盒内包括下列物品。

相机

AC 适配器/USB 线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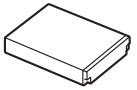

充电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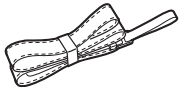

相机带

镜头盖/镜头盖连接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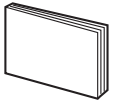

快速入门指南

选购配件

相机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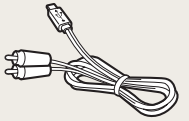

A/V 线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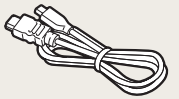

HDMI 线缆

电池充电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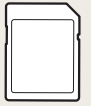

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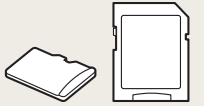

存储卡/
存储卡适配器

- 示图与产品随附的实物可能略有差别。
- 根据相机的型号，包装盒中随附的物品可能会有所不同。
- 可以在零售商处或三星服务中心购买选购配件。对于使用未经授权的配件所造成的问题，三星概不负责。

相机布局

在开始使用前，请先熟悉相机的各个部件及其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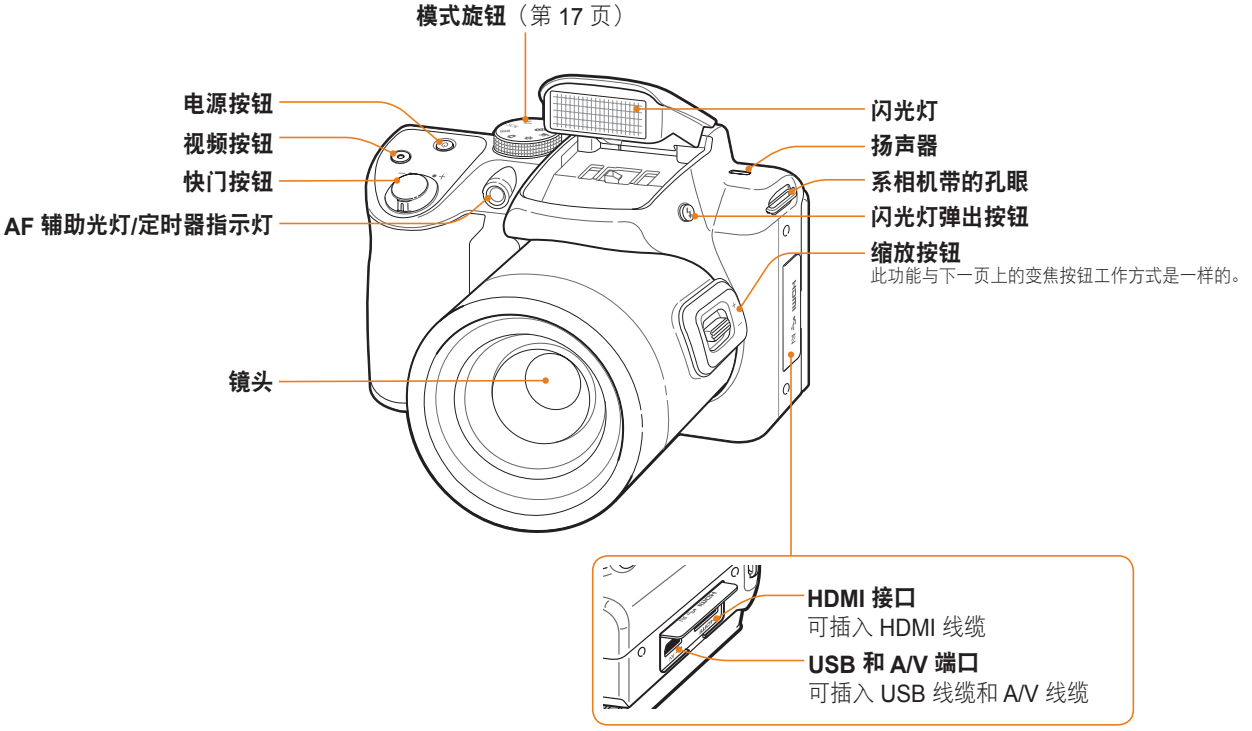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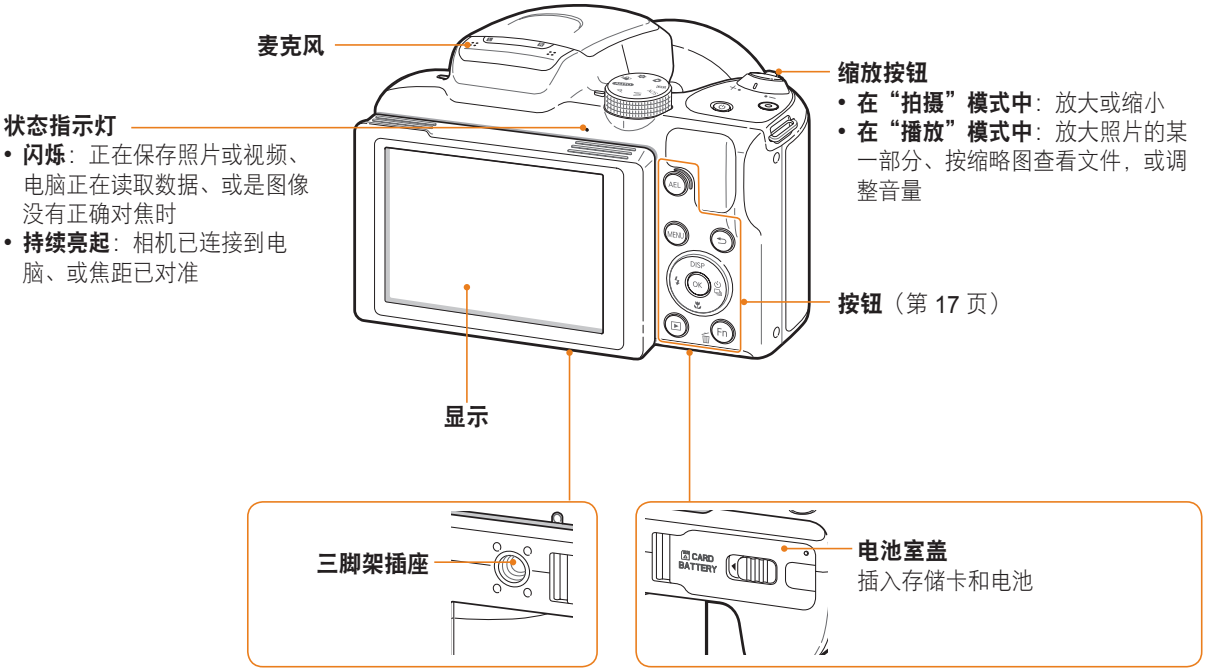
麦克风
状态指示灯
• 闪烁：正在保存照片或视频、电脑正在读取数据、或是图像没有正确对焦时
• 持续亮起：相机已连接到电脑、或焦距已对准
缩放按钮
• 在“拍摄”模式中：放大或缩小
• 在“播放”模式中：放大照片的某一部分、按缩略图查看文件，或调整音量
按钮（第 17 页）
显示
三脚架插座
CARD
BATTERY
电池室盖
插入存储卡和电池

模式旋钮

图标	说明
AUTO	**智能自动**：使用相机自动选择的场景模式拍摄照片。
P	**程序**：通过设置除快门速度和光圈值以外的选项（此两项由相机自动设置）拍摄照片。
M	**手动**：调整包括快门速度和光圈值在内的各种相机设置。
SCN	**场景**：使用针对特定场景的预设选项拍照。
	全景：拍摄并合成一系列照片以创建一张全景图像。
	魔幻集：使用各种效果拍照。
	设置：根据个人喜好调整设置。
	短片：自定义设置拍摄视频。

按钮

按钮	说明
AEL	在“拍摄”模式中锁定调整的曝光值。
MENU	访问选项或菜单。
	向后移动。
DISP / OK	基本功能 / 其他功能 DISP：更改显示选项。 / 上移 ：更改微距选项。 / 下移 ：更改闪光灯选项。 / 左移 ：更改定时器和高速拍摄选项。 / 右移
OK	确认高亮选项或菜单。
	进入“播放”模式。
Fn	• 访问“拍摄”模式中的选项。 • 在“播放”模式中删除文件。

使用屏幕

将显示屏向外拉出，然后将其向上或向下旋转以拍摄高角度或低角度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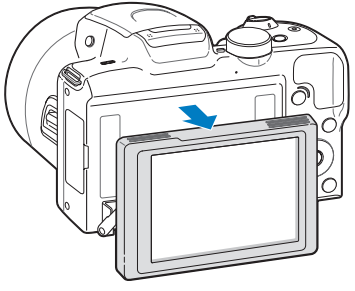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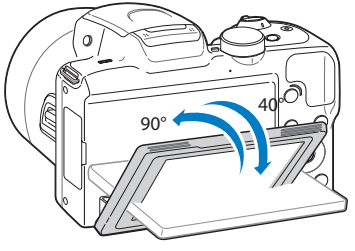

- 不在使用时请折叠显示屏。
- 仅在允许的角度内旋转显示屏。否则可能损坏相机。

低角度拍摄

低角度拍摄是指相机位于视线之下自下而上拍摄主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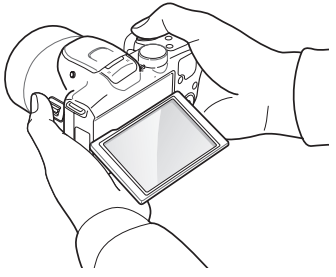

高角度拍摄

高角度拍摄是指相机位于视线之上自上而下拍摄主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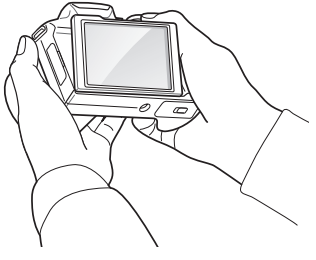

安装相机带

安装相机带以方便携带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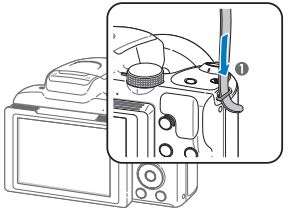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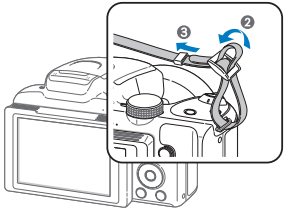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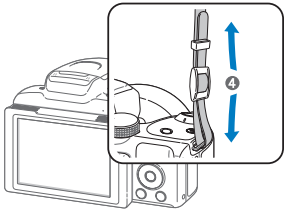

安装镜头盖

安装带相机镜头盖连接线的镜头盖以保护相机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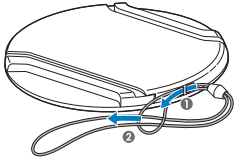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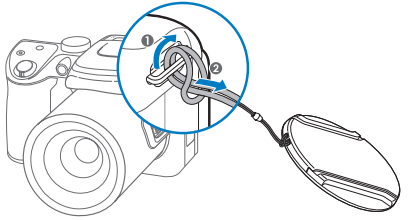

插入电池和存储卡

了解如何将电池和选购的存储卡插入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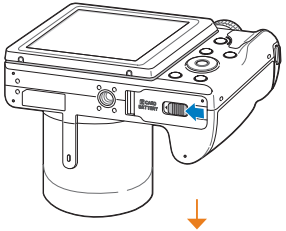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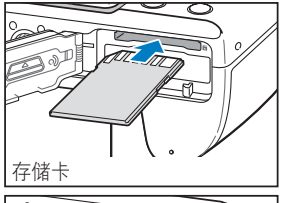

插入存储卡，金色触面朝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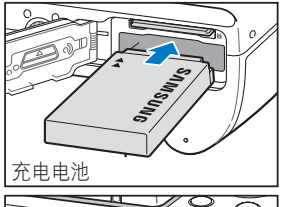

将三星标志朝上插入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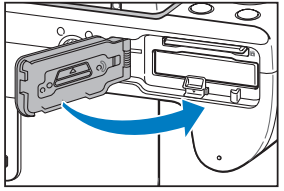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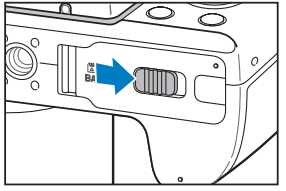

取出电池和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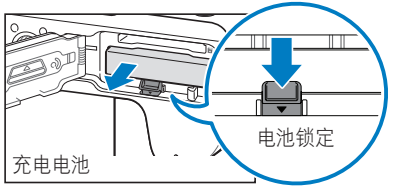

向下滑动锁，取出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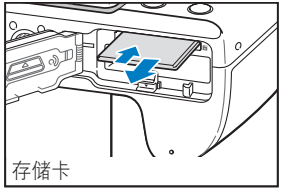

轻轻推动存储卡，使存储卡与相机分离，然后从插槽中拉出。

使用存储卡适配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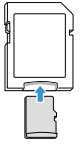

若要在本产品、电脑、存储卡读卡器中使用微型存储卡，请将存储卡插入适配器。

如果未插入存储卡，您可以使用内存进行暂时存储。

给电池充电并打开相机

给电池充电

首次使用相机之前，必须给电池充电。将 USB 线缆的较小一端插入相机，然后将 USB 线缆的另一端插入 AC 适配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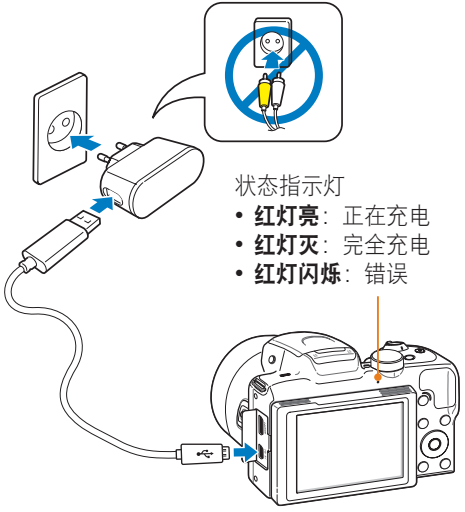

只能使用相机随附的 AC 适配器和 USB 线缆。如果使用其他 AC 适配器（例如 SAC-48），相机电池可能无法充电或无法正常工作。

打开相机

按下 [⏻] 以打开或关闭相机。

• 首次开启相机时会出现初始设置屏幕。（第 22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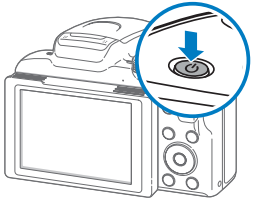

以“播放”模式开启相机

按下 [▶]。相机随即打开并进入“播放”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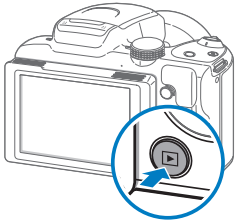

如果紧按住 [▶] 直到状态指示灯闪烁来打开相机，相机不会发出任何声音。

执行初始设置

当出现初始设置屏幕时，请按如下步骤配置相机的基本设置。默认语言预设为相机销售所在的国家或地区。可以选择 **Language**，选择所需的语言。

1 按下 [✿] 选择 **时区**，然后按下 [🖐] 或 [OK]。

2 按下 [⚡/🖐] 选择时区，然后按下 [OK]。

3 按下 [✿] 选择 **日期/时间设置**，然后按下 [🖐] 或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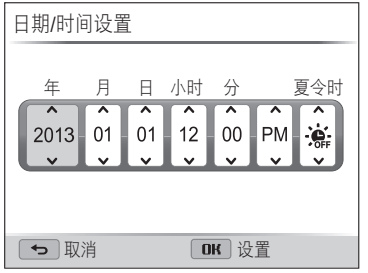

4 按下 [⚡/🖐] 选择项目。

5 按下 [DISP/✿] 设置日期、时间和夏令时，然后按下 [OK]。

6 按下 [] 选择 **日期类型**，然后按下 [] 或 [OK]。

7 按下 [DISP/] 选择日期类型，然后按下 [OK]。

8 按下 [] 选择 **时间类型**，然后按下 [] 或 [OK]。

9 按下 [DISP/] 选择时间类型，然后按下 [OK]。

10 按下 [] 以完成初始设置。

屏幕可能因选择的语言不同而异。

了解图标

相机显示您设置的模式和选项的图标。如果更改选项，图标将闪烁黄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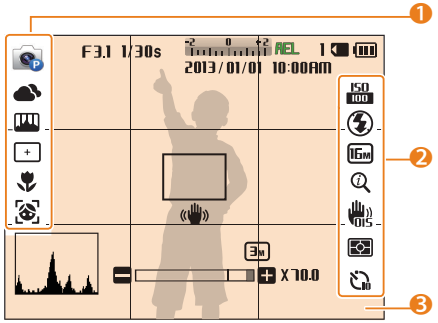

❶ 拍摄选项（左侧）

图标	说明
	拍摄模式
	白平衡
	图像调整（鲜明度、对比度和饱和度）
	对焦区
	对焦
	脸部侦测

❷ 拍摄选项（右侧）

图标	说明
	ISO 感光度
	视频分辨率

图标	说明
	闪光
	帧频 （每秒）
	照片分辨率
	变焦静音
	Intelli 变焦开启
	智能滤镜
	光学图像稳定 (OIS)
	测光
	定时器
	连拍 模式
	预拍 模式
	包围模式

❸ 拍摄信息

图标	说明
F3.1	光圈值
1/30s	快门速度
00:00:10	剩余可录制时间
-2 0 +2	曝光值
AEL	曝光锁定开启
1	剩余可拍照片数
	已插入存储卡
	• : 电池已充满电 • : 电池电量未满 • : 电池用完（重新充电）

图标	说明
2013/01/01	当前日期
10:00AM	当前时间
	自动对焦区
	相机抖动
	变焦指示
3M	开启 Intelli 变焦时的照片分辨率
X10.0	变焦率
	柱状图

使用模式屏幕

使用模式旋钮选择拍摄模式或功能。将模式旋钮旋转到所需的模式。

选择模式屏幕

在“拍摄”或“播放”中，旋转模式旋钮以显示模式屏幕。在魔幻集模式中，也可选择模式屏幕上的图标。

▲ 例如：选择魔幻集模式中的**弱光拍摄**时。

数字	说明
1	当前模式屏幕 • 旋转模式旋钮转到另一模式屏幕。
2	模式图标 • 按下 [DISP/✿/ϟ/🌷] 滚动至所需的模式，然后按下 [OK] 访问模式。

模式屏幕上的图标

模式	图标	说明
AUTO		**智能自动**：使用相机自动选择的场景模式拍摄照片。（第 40 页）
P		**程序**：使用手动调整的设置拍摄照片。（第 42 页）
M		**手动**：同时手动调整光圈值和快门速度。（第 43 页）
SCN		**场景**：使用针对特定场景的预设选项拍照。（第 44 页）
		全景：拍摄并合成一系列照片以创建一张全景图像。（第 45 页）

模式	图标	说明
		弱光拍摄：不打开闪光灯在弱光条件下拍摄多张照片。相机会将它们合成在一起以创建单幅影像，以获得更明亮、模糊更少的效果。（第 47 页）
		HDR：拍摄场景时最小化黑暗和明亮的区域，强调中色调。（第 47 页）
		分割拍摄：拍摄多张照片并使用预设的版面设计排列这些照片。（第 48 页）
		照片滤镜：使用各种滤镜效果拍照。（第 49 页）
		短片滤镜：使用各种滤镜效果录像。（第 50 页）
		照片编辑：使用各种效果编辑照片。（第 91 页）
		设置：根据个人喜好调整设置。（第 105 页）
		短片：自定义设置拍摄视频。（第 51 页）

选择选项或菜单

要选择选项或菜单，按下 [MENU] 或 [Fn]。

使用 [MENU]

要选择选项或菜单，按下 [MENU]，然后按下 [DISP/✿/ϟ/⏲] 或 [OK]。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选择选项或菜单。
- 要上移或下移，请按下 [DISP] 或 [✿]。
- 要左移或右移，请按下 [ϟ] 或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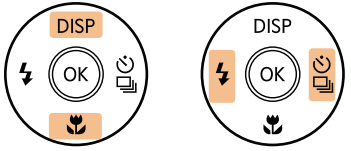

3 按下 [OK] 可确认高亮选项或菜单。

返回上一菜单

按下 [⮌] 可返回上一菜单。

半按下 [快门] 返回至“拍摄”模式。

例如，在“程序”模式中选择“白平衡”选项：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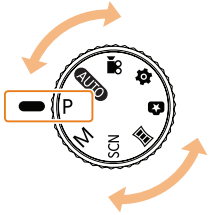

2 按下 [MENU]。

3 按下 [DISP/✿] 选择 **白平衡**，然后按下 [✿] 或 [OK]。

4 按下 [ϟ/✿] 选择白平衡选项。

5 按下 [OK] 保存设置。

使用 [Fn]

也可通过按下 **[Fn]** 来访问拍摄选项，但某些选项可能不可用。

例如，在“程序”模式中选择“白平衡”选项：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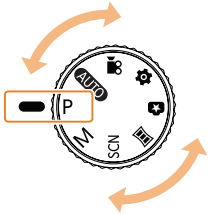

2 按下 **[Fn]**。

3 按下 **[DISP/✿/ϟ/⏲]** 以选择**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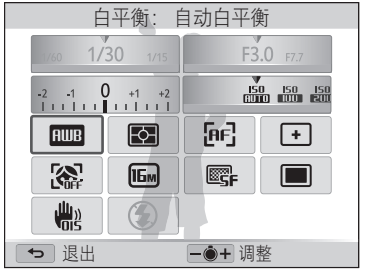

4 旋转 **[变焦]** 选择白平衡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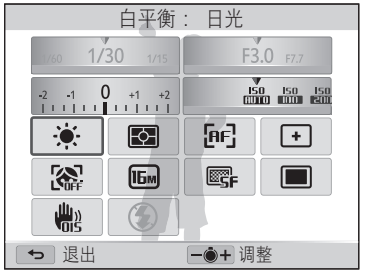

- 也可按下 **[OK]**，然后按下 **[ϟ/⏲]** 以选择选项。

5 按下 **[MENU]** 或 **[Fn]** 保存设置。

设置显示和声音

了解如何更改基本显示信息以及声音设置。

设置显示类型

可以为“拍摄”或“播放”模式选择显示类型。每个类型显示不同的拍摄或播放信息。请参阅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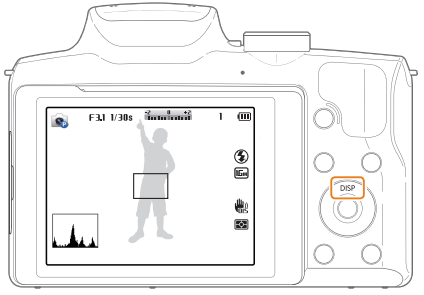

反复按下 **[DISP]** 以更改显示类型。

模式	显示类型
拍摄	• 隐藏有关拍摄选项的所有信息。 • 显示有关拍摄选项的所有信息。 • 显示有关拍摄选项的所有信息和柱状图。
播放	• 隐藏有关当前文件的所有信息。 • 隐藏有关当前文件除基本信息以外的所有信息。 • 显示有关当前文件的所有信息。

关于柱状图

柱状图是一种用于图释照片中的光线分布情况的图形。如果柱状图左侧出现高峰，则表明照片曝光不足，将会显得偏暗。图形右侧上的波峰表示照片曝光过度，将会显得偏白。波峰的高度与颜色信息相关。特定颜色越多，波峰越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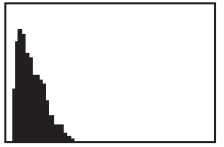

▲ 曝光不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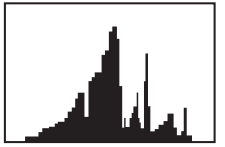

▲ 曝光良好

▲ 曝光过度

设置选项显示视图

可以隐藏或显示某些模式中出现的选项显示。

反复按下 [OK]。

- 隐藏选项显示。
- 显示选项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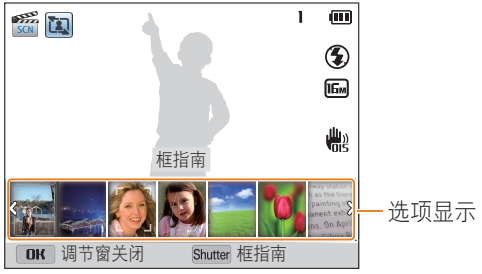

▲ 例如，在 SCN 模式中

设置声音

开启或关闭在执行特定功能时相机发出的声音。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

2 选择**声音** → **动作音**。

3 选择选项。

选项	说明
关	相机不发出任何声音。
开	相机发出声音。

拍摄照片

了解如何在“智能自动”模式下轻松快捷地拍摄照片。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AU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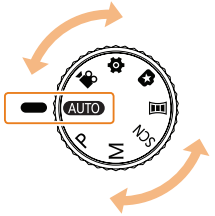

2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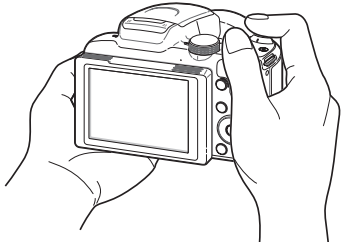

3 半按下 **[快门]** 对焦。

- 绿框表示焦点已对准拍摄对象。
- 红框表示焦点未对准拍摄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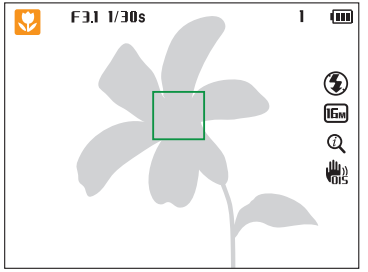

4 按下 **[快门]** 拍摄一张照片。

5 按下 [▶] 查看拍摄的照片。

- 要删除照片，按下 **[Fn]**，然后选择**是**。

6 按下 [▶] 返回至拍摄模式。

有关拍摄出清晰照片的提示，请参阅第 37 页。

变焦

可通过调整变焦近距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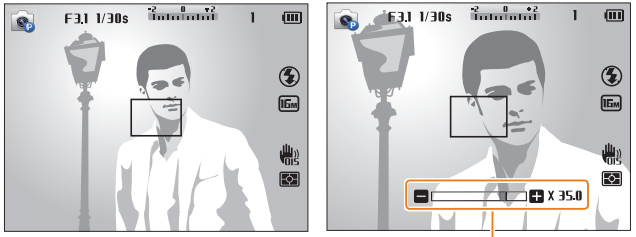

数码变焦 P M SCN

默认情况下，数码变焦在“拍摄”模式中受支持。若在“拍摄”模式下放大拍摄对象，且变焦指示标记处于数码范围内，则相机将使用数码变焦。同时使用 35 倍光学变焦和 2 倍数码变焦最多可将照片放大 70 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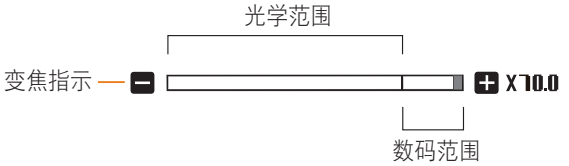

- 使用跟踪 AF 选项时，数码变焦不可用。
- 如果选择数码变焦拍摄照片，照片质量会比正常拍摄质量差。

Intelli 变焦 AUTO P M

如果变焦指示标记在 Intelli 范围内，则相机正在使用 Intelli 变焦。使用 Intelli 变焦时，照片的分辨率根据变焦率而有所不同。同时使用光学变焦和 Intelli 变焦最多可将照片放大 70 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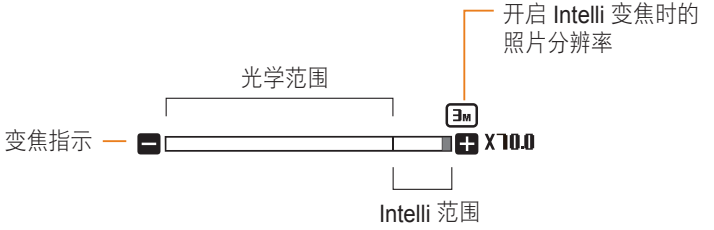

- 使用跟踪 AF 和选择 AF 选项时，Intelli 变焦不可用。
- 与数码变焦相比，Intelli 变焦有助于拍摄画质更高的照片。但还是不如使用光学变焦时的画质。
- Intelli 变焦仅在设置 4:3 分辨率时可用。
  如果在 Intelli 变焦开启的状态下设置其他分辨率， Intelli 变焦将会自动关闭。
- Intelli 变焦功能在 AUTO 模式下始终处于开启状态。

设置 Intelli 变焦 P M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选择 **Intelli 变焦**。
3. 选择选项。

图标	说明
	关：Intelli 变焦为停用状态。
	开：Intelli 变焦为启用状态。

减少相机抖动（OIS） AUTO P M SCN

在“拍摄”模式中，可以设置光学图像稳定器 (OIS) 以减少或消除因相机抖动而造成的照片模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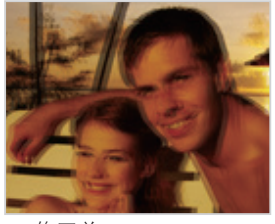

▲ 修正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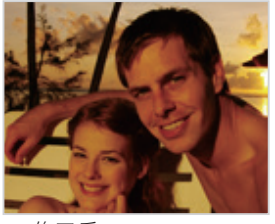

▲ 修正后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选择 **OIS**。

3 选择选项。

图标	说明
OFF	**关**：OIS 为停用状态。
OIS	**开**：OIS 为开启状态。

- 出现以下情况时，OIS 可能无法正常运行：
  - 移动相机拍摄移动物体时
  - 使用数码变焦时
  - 相机抖动过强时
  - 快门速度过慢时（例如，拍摄夜景时）
  - 电池电量低时
  - 近距拍摄时
- 如果将 OIS 功能与三脚架结合使用，则可能会因 OIS 传感器抖动而导致影像模糊。使用三脚架时，请停用 OIS 功能。
- 如果相机受到撞击或掉落，显示将变得模糊。如果发生这种情况，请关闭相机，然后重新开机。

拍摄清晰照片的提示

正确握住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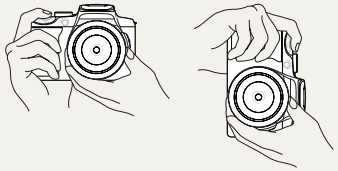

确保镜头、闪光灯或麦克风前没有遮挡物。

减少相机抖动

设置光学图像稳定选项可从数字角度减少相机抖动。（第 36 页）

半按下快门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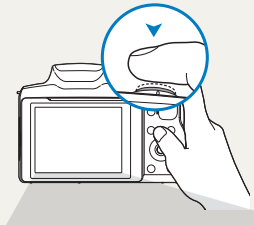

半按下 **[快门]** 并调整对焦。相机会自动调整对焦和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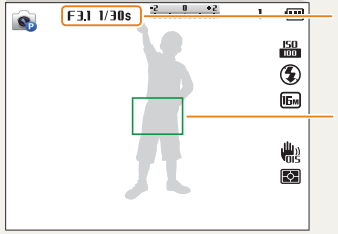

相机会自动设置光圈值和快门速度。

对焦区

- 若对焦区为绿色，按下 **[快门]** 即可拍照。
- 若对焦区显示为红色，则更改构图并再次半按下 **[快门]**。

显示 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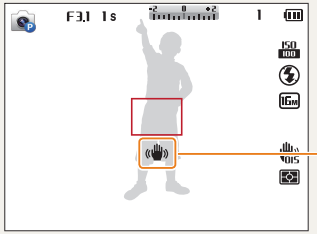

在黑暗中拍照时，避免将闪光灯选项设置为**慢速同步**或**关闭**。光圈会打开更长时间，长时间端稳相机的难度将会加大，因此拍摄清晰的照片也会更难。

- 使用三脚架或将闪光灯选项设置为**强制闪光**。（第 60 页）
- 设置 ISO 感光度选项。（第 62 页）

防止焦距未对准拍摄对象

在以下情况中，可能很难将焦点对准拍摄对象：
- 拍摄对象和背景之间的对比度很小（例如，当拍摄对象着装颜色与背景颜色类似时）
- 拍摄对象背后的光源太亮
- 拍摄对象闪光或反光
- 拍摄对象包含水平线条（例如，百叶窗）
- 拍摄对象未位于对焦区的中央

使用焦点锁定功能

半按下 **[快门]** 对焦。将焦点对准拍摄对象时，可以重新定位对焦区以更改构图。准备就绪后，按下 **[快门]** 即可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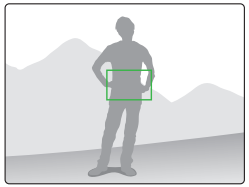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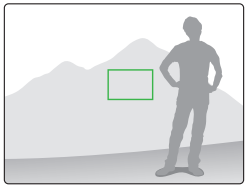

- 在光线较弱的情况下拍照时

打开闪光灯。（第 60 页）

- 拍摄对象快速移动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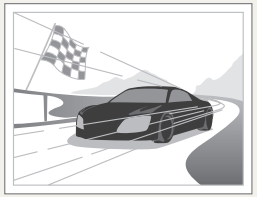

使用连拍或预拍功能。（第 75 页）

扩展功能

选择一种模式，了解如何拍摄照片和录制视频。

使用“智能自动”模式 ····· 40
使用“程序”模式 ····· 42
使用“手动”模式 ····· 43
使用“场景”模式 ····· 44
使用“全景”模式 ····· 45
使用“魔幻集”模式 ····· 47
使用“低光拍摄”模式 ····· 47
使用 HDR 模式 ····· 47
使用“分割拍摄”模式 ····· 48
使用“照片滤镜”模式 ····· 49
使用“短片滤镜”模式 ····· 50
使用“短片”模式 ····· 51
录制高速视频 ····· 53
使用“智能短片”模式 ····· 54

使用“智能自动”模式

在“智能自动”模式中，相机根据侦测到的场景类型自动选择合适的相机设置。如果不熟悉相机对应各种场景的设置，“智能自动”模式将很有用处。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AUTO。

2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

- 相机自动选择场景。对应的场景图标将出现在屏幕的左上方。图标如下所示。

3 半按下 **[快门]** 对焦。

4 按下 **[快门]** 拍照。

图标	说明
	风景
	有白色明亮背景的场景
	夜间风景
	夜间人像
	逆光风景
	逆光人像
	人像
	物体近距照片
	文本近距照片
	夕阳
	蓝天
	远景
	彩色对象的近距照片

图标	说明
	相机应在三脚架上保持稳定，并且拍摄对象在一段时间内不要移动。（在光线较暗条件下拍摄）
	快速移动的拍摄对象

- 如果相机无法识别合适的场景模式，相机会为 AUTO 模式使用默认设置。
- 即使相机侦测到人脸，根据拍摄对象的位置或光线，也可能不会选择“人像”模式。
- 相机可能无法根据拍摄环境（例如：相机抖动、光线或与拍摄对象的距离）选择正确的场景。
- 如果拍摄对象在移动，即使使用三脚架，相机也可能无法检测出 模式。
- 相机为选择合适的场景需要经常更改设置，所以会消耗更多电池电量。

使用“程序”模式

在“程序”模式中，可以设置除快门速度和光圈值以外的大部分选项，相机可自动设置快门速度和光圈值。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P。

2 设置所需的选项。

- 有关选项列表，请参阅“拍摄选项”。（第 55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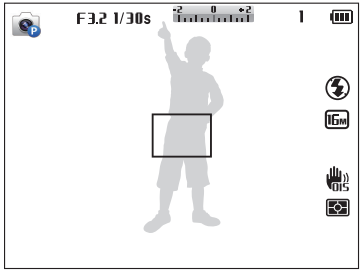

3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并半按下 **[快门]** 进行对焦。

4 按下 **[快门]** 拍照。

使用“手动”模式

“手动”模式允许您手动调整光圈值和快门速度。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M。

2 按下 [OK]，然后按下 [/] 选择光圈或快门速度。

3 按下 [DISP/] 调整光圈值或快门速度。

4 设置所需的选项。

- 有关选项列表，请参阅“拍摄选项”。（第 55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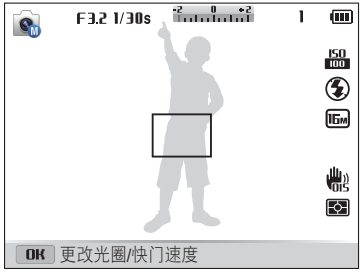

5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并半按下 [快门] 进行对焦。

6 按下 [快门] 拍照。

使用“场景”模式

在“场景”模式中，可以用为具体场景预设的选项拍摄照片。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SCN。

2 选择场景。

3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并半按下 **[快门]** 进行对焦。

4 按下 **[快门]** 拍照。

选项	说明
框指南	通过显示部分预合成的场景帮助他人为您拍摄照片。
夜景	在夜间或弱光条件下拍摄场景（建议使用三脚架）。
人像	自动侦测并对焦人脸，以拍摄出清晰、柔和的人像。
儿童	通过捕获使儿童显得更引人注目。
风景	拍摄静态场景和风景。
近距	拍摄拍摄对象的详细部分或小的拍摄对象，如花朵或昆虫。
文本	清晰地拍摄打印或电子文件中的文本。
夕阳	使用自然的红色和黄色拍摄夕阳下的场景。
黎明	拍摄日出时的场景。
逆光	拍摄逆光的拍摄对象。
焰火	拍摄夜晚的多彩烟火。
海滩与雪景	减少因沙子或雪花的阳光反射而造成拍摄对象曝光不足的现象。

使用“全景”模式

在“全景”模式中，可以在单张照片中拍摄宽全景场景。拍摄并合成一系列照片以创建一张全景图像。

▲ 拍摄示例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

2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并半按下 **[快门]** 进行对焦。
- 使相机对准要拍摄场景的最左、最右、最上或最下边。

3 按住 **[快门]** 开始拍摄。

4 按下 **[快门]** 的同时朝使相机能够拍摄全景照片的其余部分的方向缓慢移动。
- 此时指示运动方向的箭头将会显示，同时预览框中将会显示整幅拍摄图像。
- 取景器对准下一场景时，相机会自动拍摄下一张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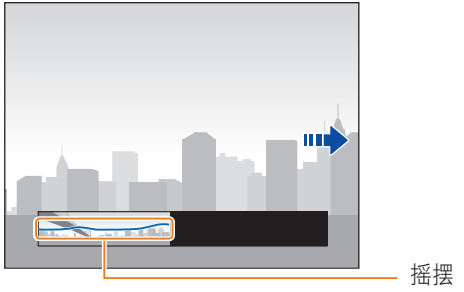

5 完成后，释放 **[快门]**。
- 拍摄完所有必要的照片后，相机会将它们合成为一张全景照片。

- 为了在拍摄全景照片时获得最佳效果，应避免：
  - 将相机移动得太快或太慢
  - 拍摄下一幅图像时将相机移动得太少
  - 以不规则的速度移动相机
  - 抖动相机
  - 在黑暗的场所拍照
  - 拍摄附近的移动对象
  - 光线亮度和颜色不断变化的拍摄条件
- 相机将自动保存拍摄的照片，并在以下情况下停止拍摄：
  - 如果在拍摄时改变了拍摄方向
  - 如果移动相机太快
  - 如果不移动相机
- 选择“全景”模式将禁用数码和光学变焦功能。如果在镜头处于放大状态时选择“全景”模式，相机将自动缩小至默认位置。
- 某些拍摄选项不可用。
- 相机可能会因拍摄合成或场景移动而停止拍摄。
- 如果在您希望的场景终点之前便停止移动相机，相机将可能无法完整拍摄最后一个场景。要拍摄完整的场景，请移动相机，使其略微超出您希望的场景终点。

使用“魔幻集”模式

针对各种效果选择适当的模式来拍摄照片或录制视频。

使用“低光拍摄”模式

在弱光条件下，拍摄多张照片并将它们合成为一张更少模糊和杂点的明亮照片，而无需使用闪光灯。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

2 选择 。

3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并半按下 **[快门]** 进行对焦。

4 按下 **[快门]** 拍照。

使用 HDR 模式

在“HDR（高动态范围）”模式中，相机先拍摄三张具有不同曝光的照片，然后再覆盖曝光不足的照片的明亮区域和曝光过度的照片的黑暗区域。可使拍摄的照片色彩柔和、丰富。

▲ 不带 HDR 效果

▲ 带 HDR 效果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

2 选择 。

3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并半按下 **[快门]** 进行对焦。

4 按下 **[快门]** 拍照。

- 相机先拍摄 3 张照片，然后再自动将它们合并到一张照片中。

- HDR 效果可能受相机抖动、光线、拍摄对象移动和拍摄环境影响。
- 闪光灯在您使用 HDR 模式时无法使用。
- 使用 HDR 模式时，保存照片的时间可能会更长。
- 使用 HDR 模式时，屏幕上的预览图像和拍摄的照片可能会比不使用此效果所拍摄的照片显得稍大一些。
- 使用 HDR 模式拍摄运动物体时，可能会出现残像。

使用“分割拍摄”模式

在“分割拍摄”模式中，可以拍摄多张照片并使用预设的版面排列这些照片。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

2 选择 。

3 选择分割样式。

- 要调整分割线的锐化程度，按下 [MENU]，然后选择**界线模糊** → 所需的值。
- 要给部分照片应用智能滤镜效果，按下 [MENU]，然后选择**智能滤镜** → 所需的选项。可以给每一部分的照片应用不同的智能滤镜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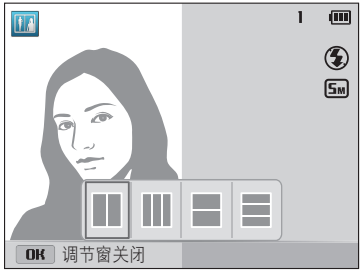

4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并半按下 [**快门**] 进行对焦。

5 按下 [**快门**] 拍摄一张照片。

- 重复步骤 4 和 5 拍摄照片的其余部分。
- 要重新拍摄照片，按下 [⮌]。

6 按下 [OK] 保存照片。

分辨率将自动设置为 5M 或更小。

使用“照片滤镜”模式

在照片中应用不同滤镜效果创建独特的影像。

微型

虚光照

鱼眼

古典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

2 选择 。

3 选择效果。

选项	说明
微型	应用移轴摄影效果使拍摄对象呈现微型。（照片的顶端和底端将变模糊。）
虚光照	使用 Lomo 相机的怀旧照片色彩、高对比度和强虚光照效果。
十字滤镜	添加从明亮的对象向外发散的线条，从而模仿交叉滤镜的视觉效果。
鱼眼	扭曲近距物体从而模仿鱼眼镜头的视觉效果。
古典	应用黑白效果。
怀旧	应用棕色色调效果。

4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并半按下 **[快门]** 进行对焦。

5 按下 **[快门]** 拍摄一张照片。

- 取决于所选择的选项，分辨率会自动变为 5M 或更小。
- 要为保存的照片应用滤镜效果，按下 [MENU]，然后选择**选择图像** → 所需的图像。

使用“短片滤镜”模式

在视频中应用不同智能滤镜效果创建独特的影像。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

2 选择 。

3 选择效果。

选项	说明
微型	应用移轴摄影效果使拍摄对象呈现微型。（照片的顶端和底端将变模糊。）
虚光照	使用 Lomo 相机的怀旧照片色彩、高对比度和强虚光照效果。
鱼眼	扭曲近距物体从而模仿鱼眼镜头的视觉效果。
古典	应用黑白效果。
怀旧	应用棕色色调效果。
调色板效果1	创建一幅对比清晰、色彩浓烈的鲜明画。
调色板效果2	使场景清晰明亮。
调色板效果3	使用柔和的棕色调。
调色板效果4	创建一个单色调的冷色效果。

4 按下 ◉（录制视频）开始录制。

5 再次按下 ◉（录制视频）停止录制。

- 如果选择**微型**，播放速度将会提高。
- 如果选择**微型**，则无法录制视频声音。
- 取决于所选择的选项，录制分辨率会自动变为 **VGA** 或更小。

使用“短片”模式

在“短片”模式中，可以自定义设置以录制长达 20 分钟的全高清 (1920 X 1080) 视频。相机以 MP4 (H.264) 格式保存录制的视频文件。

- MP4 (H.264) 是由 ISO-IEC 和 ITU-T 国际标准组织制定的一种高压缩视频格式。
- 如果使用写入速度较低的存储卡，相机将无法正常保存视频。视频录制可能会损坏或无法正常播放。
- 具有慢速写入功能的存储卡不支持高分辨率视频。要录制高分辨率视频，请使用具有较快写入速度的存储卡。
- 如果在录制视频期间使用变焦功能，相机可能会录制到变焦操作时的噪音。使用变焦静音功能不会录制变焦噪音。（第 79 页）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

2 设置需要的选项。
- 有关选项列表，请参阅“拍摄选项”。（第 55 页）

3 按下 ◉（录制视频）开始录制。
- 按下 [🌷] 以设置重新对焦功能。

4 再次按下 ◉（录制视频）停止录制。

- 只需按下 ◉（录制视频），无需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便可以在任何模式下开始录制视频。
- 根据视频分辨率和帧频，在您录制视频时，视频帧尺寸可能会小一些。

暂停录制

录像过程中相机可中途暂停。使用此功能，可以将多个独立场景录制成一个视频短片。

- 按下 **[OK]** 可暂停录制。
- 按下 **[OK]** 恢复录制。

在录制视频时抓取静态影像

可以在录制视频时抓取静态影像，而无需切换至拍照模式（最多抓取 6 张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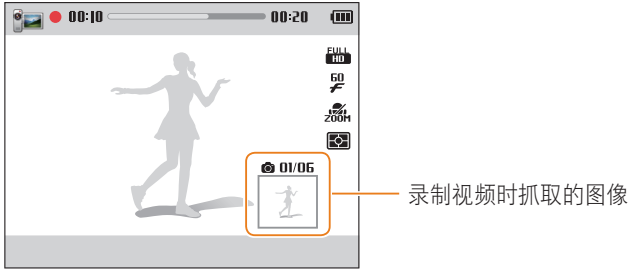

- 按下 **[快门]** 在录制视频时抓取影像。
- 抓取的图像将自动保存。

- 根据所录制视频的大小，抓取的影像将自动调整其大小。
- 在录制高速视频时无法抓取静态影像。
- 您不能在暂停录像时抓取静态影像。
- 录制视频时抓取的影像画质可能会低于正常情况下抓取的画质。

录制高速视频

可以通过设置帧频来录制高速视频。取决于视频的帧频，高速视频都会以 60 FPS 或 30 FPS 的慢动作播放。

- 具有慢速写入功能的存储卡不支持高速视频。
- 录制高速视频时，相机不会录音。
- 高速视频的影像画质可能会低于标准速度的视频。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
- 仅可在 模式中录制高速视频。

2 按下 [MENU]，然后选择**帧频**。

3 选择选项。

图标	说明
360	**360 fps**：每秒录制 360 帧（最长 10 秒）。
240	**240 fps**：每秒录制 240 帧（最长 10 秒）。

4 按下 ◉（录制视频）开始录制。

5 再次按下 ◉（录制视频）停止录制。

使用“智能短片”模式

在“智能场景侦测”模式中，相机根据侦测到的场景自动选择适当的相机设置。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

2 按下 [MENU]。

3 选择**智能场景侦测 → 开**。

4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

- 相机自动选择场景。对应的场景图标将出现在屏幕的左上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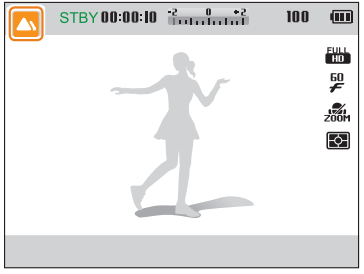

图标	说明
	风景
	夕阳
	蓝天
	远景

5 按下 ◉（录制视频）开始录制。

6 再次按下 ◉（录制视频）停止录制。

- 如果相机无法识别合适的场景模式，相机会为“智能场景侦测”模式使用默认设置。
- 相机可能无法根据拍摄环境（例如：相机抖动、光线和与拍摄对象的距离）选择正确的场景。

拍摄选项

了解如何在“拍摄”模式下设置选项。

选择分辨率和画质 ····· 56
选择分辨率 ····· 56
选择影像画质 ····· 57
使用定时器 ····· 58
在光线较暗条件下拍摄 ····· 59
防红眼 ····· 59
如何使用闪光灯 ····· 59
使用闪光灯 ····· 60
调整 ISO 感光度 ····· 62
更改相机的对焦类型 ····· 63
使用微距 ····· 63
更改对焦选项 ····· 63
调整对焦区 ····· 64
使用脸部侦测 ····· 67
侦测面孔 ····· 67
进行自拍 ····· 67
进行微笑拍摄 ····· 68
侦测眨眼 ····· 68
删除面孔提示 ····· 69
调整亮度和色彩 ····· 70
手动调整曝光（EV） ····· 70
锁定曝光值 (AEL) ····· 71
逆光补偿 (ACB) ····· 71
更改测光选项 ····· 72
选择白平衡设置 ····· 72
使用高速拍摄模式（连拍/预拍/包围曝光） ··· 75
拍摄连续的照片 ····· 75
在“预拍”模式中拍摄照片 ····· 76
拍摄被包围曝光的照片 ····· 76
调整图像 ····· 78
减少变焦声音 ····· 79

选择分辨率和画质

了解如何更改影像分辨率以及画质设置。

选择分辨率

随着分辨率增大，照片或视频的像素将会更高，因此可在更大的纸上打印或在更大的屏幕中显示。使用高分辨率时，文件大小也会增加。

设置照片分辨率

AUTO P M SCN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选择 **照片尺寸**。

3 选择选项。

图标	说明
16M	**4608 X 3456**：在 A1 纸上打印。
14MP	**4608 X 3072**：在 A1 纸上以短焦比率 (3:2) 打印。
12M	**4608 X 2592**：在 A1 纸上以全景比率 (16:9) 打印或在高清晰度电视上播放。
10M	**3648 X 2736**：在 A2 纸上打印。
8M	**2832 X 2832**：在 A3 纸上以 1:1 比率打印。
5M	**2592 X 1944**：在 A4 纸上打印。
3M	**1984 X 1488**：在 A5 纸上打印。
2M	**1920 X 1080**：在 A5 纸上以全景比率 (16:9) 打印或在高清晰度电视上播放。
1M	**1024 X 768**：附加至电子邮件。

设置视频分辨率

AUTO P M SCN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选择 **短片尺寸**。

3 选择选项。

图标	说明
FULL HD	**1920 X 1080**：在高清晰度电视上播放的高质量高清文件。
HD	**1280 X 720**：在高清晰度电视上播放的高清文件。
VGA	**640 X 480**：在模拟电视上播放的标清文件。
QVGA	**320 X 240**：在网页上发布。

选择影像画质

设置照片和视频画质设定。影像画质设定越高文件容量就会越大。

设置照片画质 P M SCN

相机将拍摄的照片压缩并保存为 JPEG 格式。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选择 **画质**。

3 选择选项。

图标	说明
SF	**超高画质**：在超高画质下拍摄照片。
F	**高画质**：在高画质下拍摄照片。
N	**标准画质**：在标准画质下拍摄照片。

设置视频帧频

相机将录制的视频压缩并保存为 MP4（H.264）格式。

1 在视频录制模式下，按下 **[MENU]**。

2 选择 **帧频**。

3 选择选项。

图标	说明
360 F	**360 fps**：每秒录制 360 帧。
240 F	**240 fps**：每秒录制 240 帧。
60 F	**60 fps**：每秒录制 60 帧。
30 F	**30 fps**：每秒录制 30 帧。

可用选项可能因视频分辨率不同而各异。

使用定时器 AUTO P M SCN

了解如何设置定时器以延迟拍摄。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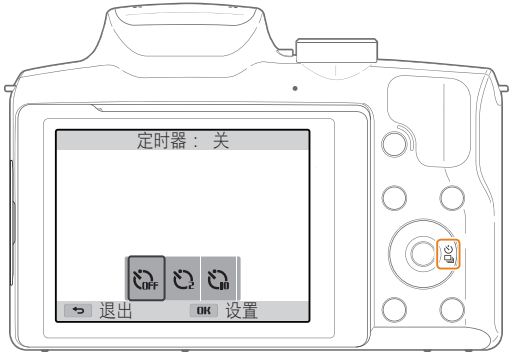

2 选择选项。

图标	说明
OFF	**关**：定时器未处于活动状态。
2	**2 秒**：2 秒后开始拍摄。
10	**10 秒**：10 秒后开始拍摄。

可用选项可能因拍摄条件不同而各异。

3 按下 **[快门]** 启动定时器。

- AF 辅助光灯 / 定时器指示灯闪烁。相机将在指定时间过去后自动拍摄照片。

- 按下 **[快门]** 或 [⏲] 可取消定时器。
- 根据选择的面部侦测选项，定时器功能可能无法使用。
- 若已设置连拍选项，则无法使用定时器选项。
- 在有些模式中，也可以通过按下 **[MENU]**，然后选择**定时器**或**连拍/定时器**来设置定时器选项。

在光线较暗条件下拍摄

了解如何在夜晚或光线较暗的条件下拍摄照片。

防红眼 P SCN

如果在光线较暗的条件下拍摄人物照片时打开闪光灯，则人眼中可能会出现红光。要防止此类情况，请选择**消减红眼**或**红眼消除**。请参阅“使用闪光灯”中的闪光灯选项。

▲ 修正前

▲ 修正后

如何使用闪光灯

在需要时按下 [ϟ] 可弹出闪光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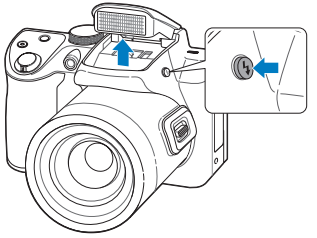

闪光装置闭合时，不论选择什么选项，闪光灯均不会闪光。闪光装置弹出时，闪光灯将根据选择的选项闪光。

- 不在使用时，保持闪光装置闭合以免损坏。
- 强行打开闪光装置可能造成相机损坏。

轻轻向下按以闭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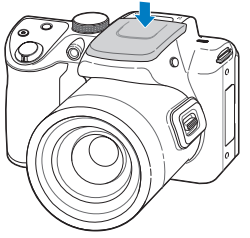

使用闪光灯 AUTO P M SCN

在光线较暗的条件下拍摄照片时，或者照片需要更多光线时，可使用闪光灯。

1 在需要时按下 [ϟ] 可弹出闪光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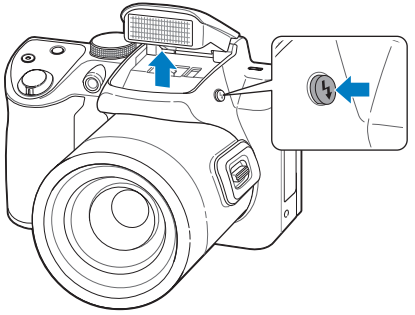

2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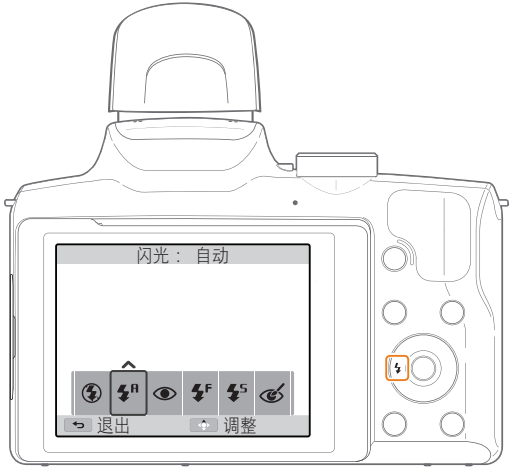

3 选择选项。

图标	说明
	关闭： • 闪光灯不会闪光。 • 在光线较暗条件下拍摄时，相机会显示振动警告 。
	自动：若拍摄对象或背景太暗，闪光灯会自动闪光。
	消减红眼： • 若拍摄物或背景太暗，闪光灯会闪光两次以减轻红眼效果。 • 2 次连续闪光之间会有一个时间间隔。在第二次闪光前，切勿移动。
	强制闪光： • 闪光灯始终闪光。 • 相机自动调整光强。
	慢速同步： • 闪光灯闪光且快门持续打开更长时间。 • 在需要拍摄更多环境光线以展示背景中的更多细节时，推荐选择该选项。 • 请使用三脚架防止照片模糊。 • 在光线较暗条件下拍摄时，相机会显示振动警告 。
	红眼消除： • 若拍摄物或背景太暗，闪光灯会闪光两次。通过相机的高级软件分析来修正红眼。 • 2 次连续闪光之间会有一个时间间隔。在第二次闪光前，切勿移动。

可用选项可能因拍摄条件不同而各异。

- 若已设置高速拍摄选项或选择了**眨眼侦测**，则无法使用闪光灯选项。
- 请确保拍摄物与闪光灯的距离在建议范围之内。（第 126 页）
- 如果闪光灯的光线被反射，或者空气中有大量灰尘的情况下，照片中会出现小斑点。
- 在有些模式中，也可以通过按下 [MENU]，然后选择**闪光**来设置闪光灯选项。

调整 ISO 感光度 P M

ISO 感光度是由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定义用来测量胶卷感光度的测量方法。选择的 ISO 感光度越高，相机感光度越高。使用较高的 ISO 感光度可拍摄更亮的照片，并可在不使用闪光灯时减少相机抖动。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选择 **ISO**。

3 选择选项。

- 选择 ISO AUTO，根据拍摄对象和光线的亮度使用适当的 ISO 感光度。

更高的 ISO 感光度会导致更多的图像干扰。

更改相机的对焦类型

了解如何调整相机对焦以适应拍摄物以及拍摄条件。

使用微距 P M SCN

使用微距拍摄近距离的物体，如花卉或昆虫。（请参阅“更改对焦选项”。）

- 请握住相机，以防止照片模糊。
- 若距拍摄对象不足 40 厘米，请关闭闪光灯。

更改对焦选项 P M SCN

根据相机和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选择适当的对焦选项可获得更清晰的照片。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 ]。

2 选择选项。

图标	说明
AF	**标准**：对焦于 80 厘米以外的拍摄对象。使用变焦时，可对焦于 150 厘米以外的拍摄对象。
	微距：对焦于距相机 10-80 厘米的拍摄对象。使用变焦时，可对焦于 150-350 厘米。
AF	**自动微距**： • 对焦于 1 厘米以外的拍摄对象。使用变焦时，可对焦于 150 厘米以外的拍摄对象。 • 有些拍摄模式会自动设置该选项。
SL	**超级微距**：对焦于距相机 1 厘米的拍摄对象。

可用选项可能因拍摄条件不同而各异。

在有些模式中，也可以通过按下 [MENU]，然后选择**对焦**来设置对焦选项。

调整对焦区 P M

根据拍摄对象在场景中的位置选择适当的对焦区，您可拍摄更清晰的照片。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选择 **对焦区**。

3 选择选项。

图标	说明
	中心 AF：对焦于边框中心（适合当拍摄对象位于中心或接近中心的位置）。
	多重 AF：可对焦于 9 个区域中的一个或多个。
	选择 AF：对焦于选择区域。（第 65 页）
	跟踪 AF：对焦和跟踪拍摄物。（第 65 页）

可用拍摄选项可能因拍摄条件不同而各异。

对焦于所选区域

可以对焦于所选区域。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选择**对焦区** → **选择 AF**。

3 按下 [OK]，然后按下 [DISP/✿/ϟ/☝] 将框移至所需的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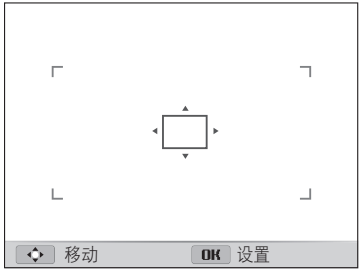

4 按下 [OK]。

5 按下 [**快门**] 拍照。
- 按下 [OK] 更改对焦区。

如果使用此功能，则无法设置脸部侦测选项、定时器选项、连拍选项和 Intelli 变焦。

使用跟踪自动对焦

使用跟踪 AF 时，即使处于移动状态，仍可跟踪并自动对拍摄物进行对焦。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选择**对焦区** → **跟踪 AF**。

3 对想要跟踪的对象进行对焦，然后按下 [OK]。
- 对焦框显示于拍摄对象上并在移动相机时跟踪拍摄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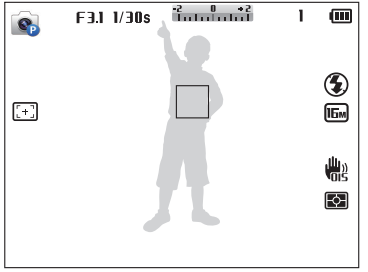

- 白框表示相机正在跟踪拍摄物。
- 半按下 [**快门**] 时，绿框表示拍摄对象已正确对焦。
- 红框意味着相机无法对焦。

4 按下 [**快门**] 拍照。

- 如果没有选择对焦区，屏幕中心将会显示对焦框。
- 以下情况可能导致跟踪失败：
  - 拍摄物过小
  - 拍摄物移动幅度太大
  - 拍摄物逆光或者拍摄位置光线暗
  - 拍摄物的颜色或图案与背景相同
  - 拍摄对象包含水平线条（例如，百叶窗）
  - 相机振动过强
- 跟踪失败时，此功能将会重置。
- 若跟踪拍摄物失败，需再次选择要跟踪的拍摄物。
- 如果相机无法对焦，对焦框将变红且对焦将会重置。
- 如果使用此功能，则无法设置脸部侦测选项、定时器选项、连拍选项和 Intelli 变焦。

使用脸部侦测 P M SCN

如果使用“脸部侦测”选项，相机可自动检测人脸。焦点对准人的面孔时，相机会自动调整曝光。使用**眨眼侦测**侦测闭眼或使用**微笑拍摄**拍摄笑脸。

侦测面孔

相机在一个场景可自动侦测最多 10 张人的面孔。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选择**脸部侦测** → **一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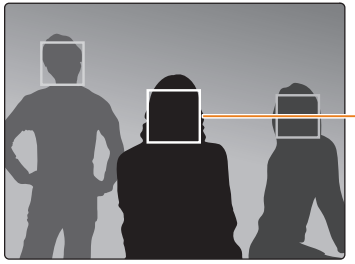

最靠近相机或与场景中心最近的面孔将出现在白色对焦区域中，基余面孔将出现在灰色对焦区域中。

相机距拍摄对象越近，侦测面孔的速度越快。

进行自拍

可将自己拍摄到相片中。相机会将对焦距离设置为近距，并在就绪时发出动作音。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选择**脸部侦测** → **自拍**。

3 将镜头对着自己拍照。

4 听到快速的动作音时，请按下 **[快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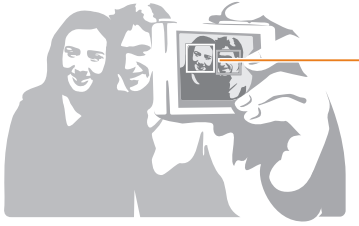

当面孔位于中央，相机发出快速的动作音。

如果关闭声音设置中的音量，相机不会发出动作音。（第 106 页）

进行微笑拍摄

相机侦测到笑脸时将自动松开快门。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选择**脸部侦测** → **微笑拍摄**。

3 拍摄照片。

- 相机侦测到笑脸时将自动松开快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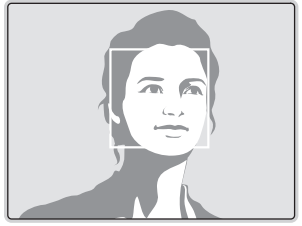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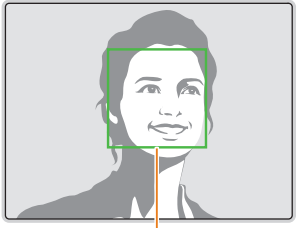

拍摄物笑得很开心时，相机更容易侦测到笑脸。

侦测眨眼

若相机侦测到闭眼，则将自动连续拍摄 2 张照片。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选择**脸部侦测** → **眨眼侦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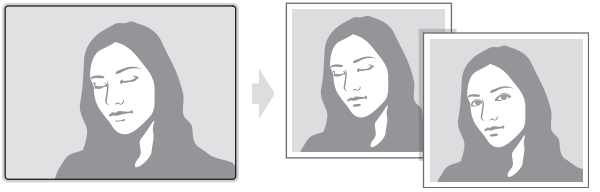

删除面孔提示

- 当相机侦测到面孔，会自动进行跟踪。
- 出现以下情况时，脸部侦测可能无法使用：
  - 拍摄对象距离相机较远
  - 拍摄物太亮或太暗
  - 拍摄物没有正面朝向相机
  - 拍摄物戴墨镜或面具
  - 拍摄物的面部表情变化剧烈
  - 拍摄物逆光或光线不稳定
- 设置脸部侦测选项时，AF 区域将自动设置为多重 AF。
- 根据选择的脸部侦测选项，某些拍摄选项可能不能使用。
- 取决于选择的拍摄选项，脸部侦测选项可能无法使用。

调整亮度和色彩

了解如何调整亮度和色彩，以得到更好的影像画质。

手动调整曝光（EV） P

根据环境光线强度的不同，照片可能会太亮或太暗。在这种情况下，可调整曝光以拍摄更清晰的照片。

▲ 变暗 (-)

▲ 中性 (0)

▲ 变亮 (+)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选择 **EV**。

3 按下 **[/]** 调整曝光。

- 照片会随曝光值增加而变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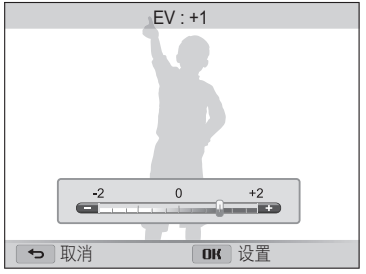

4 按下 **[OK]** 保存设置。

- 一旦调整曝光，会自动储存设置。可能需要随后更改曝光值以避免过度曝光或曝光不足。
- 如果无法确定适当的曝光，选择**AE 包围**，然后拍摄被曝光包围的照片。相机将连续拍摄 3 张照片，每张采用不同的曝光：标准曝光、曝光不足和过度曝光。（第 76 页）

锁定曝光值 (AEL) P

调整的曝光值在按下 [AEL] 时锁定，并在再次按下 [AEL] 之前保持锁定。

1 手动调整曝光。（第 70 页）

2 按下 [AEL]。

- AEL (AEL) 图标打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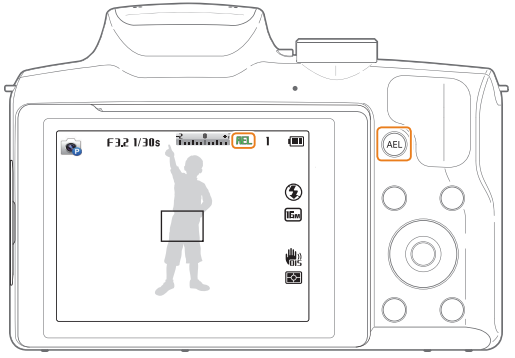

逆光补偿 (ACB) P M

当光源位于拍摄物后面或者当拍摄物与背景之间形成强烈对比时，拍摄物在照片中可能会显得较暗。在这种情况下，请设置“自动对比度平衡 (ACB)”选项。

▲ 无 ACB

▲ 有 ACB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选择 **ACB**。

3 选择选项。

图标	说明
OFF	**关**：停用 ACB（自动对比度平衡）。
ACB	**开**：启用 ACB（自动对比度平衡）。

- ACB 功能在 AUTO 模式下始终处于开启状态。
- 若设置了“调整摄影”选项，ACB 功能将不能使用。

更改测光选项 P M

测光模式是指相机测量光线数量的方法。根据所选测光模式的不同，照片的亮度和光线也会有所不同。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选择 **测光**。

3 选择选项。

图标	说明
	平均测光： • 相机将对焦区分为多个区域，然后测量每个区域的光线强度。 • 适合拍摄普通照片。
	点测光： • 相机仅测量对焦区正中央的光线强度。 • 若拍摄物未位于对焦区中央，则照片可能会曝光不良。 • 适合拍摄逆光物体。
	中央重点： • 相机将根据整个对焦区的测光读数计算平均曝光值，但计算出的值会偏向影像的中心。 • 适合拍摄物体位于对焦区中央的照片。

选择白平衡设置 P M

照片色彩取决于光源的类型和质量。如果希望照片色彩与实际色彩一致，请选择适合光线条件的白平衡设置（例如：“自动白平衡”、“日光”、“阴天”或“白炽灯”）。

AWB 自动白平衡

日光

阴天

白炽灯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选择 **白平衡**。
3 选择选项。

图标	说明
AWB	**自动白平衡**：根据光线条件自动设置白平衡。
	日光：适用于晴天拍摄户外照片。
	阴天：适用于阴天或阴暗处拍摄户外照片。
	荧光灯_H：适用于在日光色荧光灯或三路荧光灯照明下拍摄照片。
	荧光灯_L：适用于在白色荧光灯照明下拍摄照片。
	白炽灯：适用于在白炽灯或卤素灯照明下拍摄室内照片。
	自定义设置：使用您定义的白平衡设置。（第 74 页）
K	**色温**：调整光源的色温。（第 74 页）

自定义预设白平衡选项

可以自定义除**自动白平衡**和**自定义设置**以外的预设白平衡选项。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选择 **白平衡**。
3 滚动至所需选项。
4 按下 [DISP]。
5 按下 [DISP/ /ϟ/] 调整座标上的值。
- 也可触摸屏幕上的任一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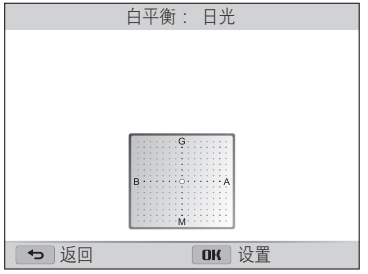

- **G**：绿色
- **A**：琥珀色
- **M**：紫红色
- **B**：蓝色

6 按下 [OK] 保存设置。

自定义白平衡

可以在需要拍摄照片的光线条件下，通过拍摄白色表面 (例如一张白纸) 的照片来自定义白平衡。白平衡功能有助于对比照片中的颜色和实际场景的颜色。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选择**白平衡** → **自定义设置**。

3 将镜头对准一张白纸，然后按下 **[快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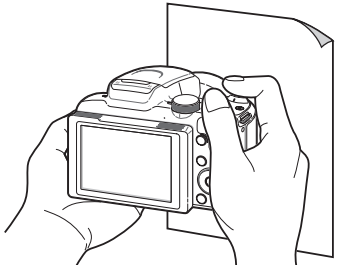

调整色温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选择**白平衡** → **色温**。

3 按下 **[ϟ/]** 调整色温以匹配您的光源。

- 您可以使用较高的色温设置（更多黄色/红色）拍摄色调更暖的照片，也可以使用较低的色温设置（更多蓝色）拍摄色调更冷的照片。

4 按下 **[OK]** 保存设置。

使用高速拍摄模式（连拍/预拍/包围曝光） P M

拍摄快速移动的物体或拍摄对象的自然的面部表情和姿势十分困难。此外，正确调整曝光和选择正确的光源同样非常困难。在这种情况下，可以选择其中一种连拍模式。

拍摄连续的照片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

2 选择选项。

图标	说明
8F	**连拍（8 张/秒）**：每秒连续拍摄 8 张照片。 (一次连拍最多可以拍摄 7 张照片。)
5F	**连拍（5 张/秒）**：每秒连续拍摄 5 张照片。 (一次连拍最多可以拍摄 7 张照片。)
3F	**连拍（3 张/秒）**：每秒连续拍摄 3 张照片。 (一次连拍最多可以拍摄 7 张照片。)
▣	**单张**：拍摄一张照片。（**单张**不是高速拍摄选项。）

3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并半按下 **[快门]** 进行对焦。

4 按住 **[快门]**。

- 按下 **[快门]** 时，相机将连续拍摄照片。

- 仅在选择了**单张**时可使用脸部侦测、闪光灯、定时器和 ACB。
- 根据选择的脸部侦测选项，某些连拍选项可能不能使用。
- 根据存储卡容量和性能，保存照片的时间可能会更长。
- 在有些模式中，也可以通过按下 **[MENU]**，然后选择**连拍/定时器**来设置对焦选项。

在“预拍”模式中拍摄照片

在“预拍”模式中，即使您还没有完全按下快门，相机也会开始拍照。如果不想错过重要时刻的开场白，只需使用此模式并在拍摄完后选择效果最佳的照片即可。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

2 选择 **预拍**。

3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并半按下 **[快门]** 进行对焦。
- 相机连续拍摄 6 张照片。如果太快释放 **[快门]**，相机将会拍摄少于 6 张照片。

4 按下 **[快门]**。
- 半按下 **[快门]** 时，相机将先完成最后一张照片拍摄，然后再保存拍摄的所有照片。（总共 7 张照片）
- 如果没有完全按下 **[快门]**，将不会保存半按下 **[快门]** 时拍摄的照片。

拍摄被包围曝光的照片

可以使用自动包围曝光功能为同一对象拍摄多张照片，这些照片的设置值会稍有改动，例如曝光或白平衡。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

2 选择包围曝光选项。

图标	说明
AEB	**AE 包围**：使用不同的曝光拍摄 3 张照片：标准曝光、曝光不足和过度曝光。
WBB	**WB 包围**：使用不同的白平衡拍摄 3 张照片。

3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并半按下 **[快门]** 进行对焦。

4 按下 **[快门]**。
- 相机连续拍摄 3 张照片。

- 在有些模式中，也可以通过按下 [MENU]，然后选择**包围设置**来设置具体的选项。
- 拍摄照片时间可能会更长。使用三脚架以获得最佳效果。

选择包围曝光选项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选择 **包围设置**。

3 选择包围曝光选项。

4 按下 **[DISP/]** 以选择具体的选项。
- 为选择的光源（白平衡）调整颜色或选择曝光值。

5 按下 **[OK]** 保存设置。

调整图像 P M

调整照片的鲜明度、对比度或饱和度。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选择 **图像调整**。

3 选择选项。

- 鲜明度
- 对比度
- 饱和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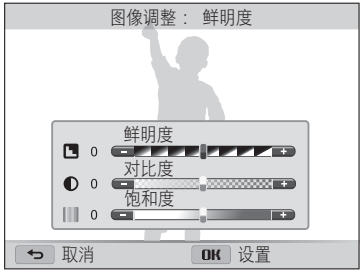

4 按下 [ϟ/🔊] 调整各个值。

鲜明度	说明
-	柔化照片边缘（适用于在电脑中编辑照片）。
+	强化边缘，提高照片清晰度。这样也可能会增加照片中的杂点。

对比度	说明
-	减少色彩和亮度。
+	增强色彩和亮度。

饱和度	说明
-	降低饱和度。
+	增加饱和度。

5 按下 [OK] 保存设置。

如果不想应用任何效果，则选择 0（适合打印）。

减少变焦声音

AUTO P M SCN

若在录制视频时使用变焦，相机会录制变焦的声音。使用变焦静音功能不会录制变焦噪音。

1 在“拍摄”模式中，按下 [MENU]。

2 选择 **声音**。

3 选择选项。

图标	说明
ZOOM	**变焦静音**：使用变焦时，相机暂时停止录制声音。
	关：录制不带声音的短片。
	开：录制带有声音的短片。

- 在使用语音功能时，请勿遮盖麦克风。
- 使用语音功能录制的声音可能与实际声音不同。

播放/编辑

了解如何播放照片或视频，以及如何编辑照片或视频。同时了解如何将相机连接到电脑或电视。

在“播放”模式中查看照片或视频短片 ····· 81
- 启动“播放”模式 ····· 81
- 查看照片 ····· 86
- 播放视频短片 ····· 89

编辑照片 ····· 91
- 调整照片大小 ····· 91
- 旋转照片 ····· 91
- 应用智能滤镜效果 ····· 92
- 调整照片 ····· 93

在电视或高清晰度电视中查看文件 ····· 95

将文件传输到电脑 ····· 97
- 将文件传输到 Windows 操作系统电脑 ····· 97
- 将文件传输到 Mac 操作系统电脑 ····· 98

使用电脑上的程序 ····· 99
- 安装 i-Launcher ····· 99
- 使用 i-Launcher ····· 100

在“播放”模式中查看照片或视频短片

了解如何播放照片或视频短片，以及如何管理文件。

启动“播放”模式

查看或播放存储在相机中的照片和视频。

1 按下 [▶]。
- 将显示最新文件。
- 如果相机是关闭的，相机会开启并显示最新的文件。

2 按下 [ϟ/🌷] 以滚动文件。
- 按住 [ϟ/🌷] 快速滚动文件。

- 如果要查看内存中存储的文件，请取出存储卡。
- 由于不支持的文件大小（图像大小等）或编解码器，您可能无法编辑或播放用其他相机拍摄的文件。使用电脑或其他设备编辑或播放这些文件。
- 以纵向拍摄的照片或视频不会自动旋转，并且在相机和其他设备上以横向显示。

照片文件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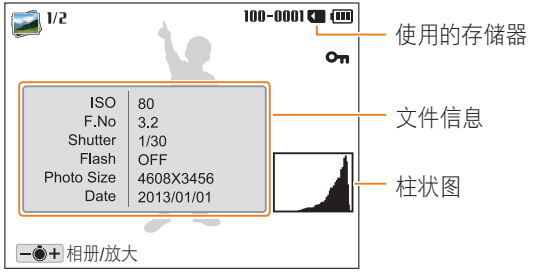

图标	说明
1/2	当前文件/全部文件
100-0001	文件夹名称–文件名
H5	以连拍高速拍摄模式或预拍模式拍摄的照片（请参阅“按文件夹查看文件”，第 84 页）
🔑	受保护的文件

要在屏幕上显示文件信息，请按下 [DISP]。

视频文件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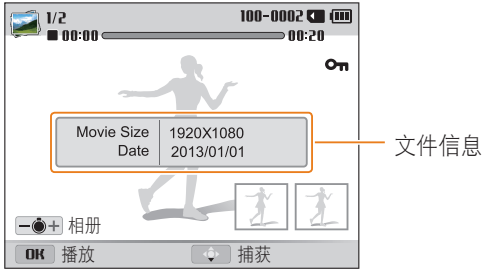

图标	说明
1/2	当前文件/全部文件
100-0002	文件夹名称-文件名
00:00	当前播放时间
00:20	视频长度
	受保护的文件
	在录制视频时捕获的影像（最多 6 张相片）

要在屏幕上显示文件信息，请按下 **[DISP]**。

按缩略图查看文件

扫描文件的缩略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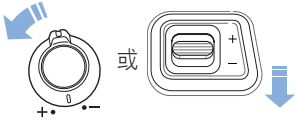

在“播放”模式中，向左旋转 **[变焦]** 以查看缩略图（每次 12 张）。再次向左旋转 **[变焦]** 显示更多缩略图（每次 24 张）。向右旋转 **[变焦]**，返回之前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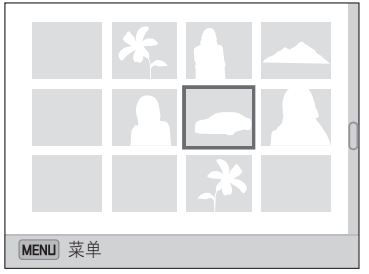

按下 **[DISP/✿/ϟ/⏱]** 以滚动文件。

按类别查看文件。

按类别查看文件，如日期或文件类型。

1 在“播放”模式中，向左旋转 **[变焦]**。

2 按下 **[MENU]**。

3 选择**分类** → 类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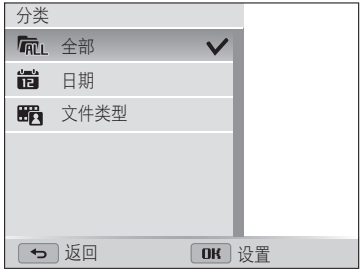

图标	说明
	全部：正常查看文件。
	日期：按文件保存日期查看文件。
	文件类型：按文件类型查看文件。

4 滚动至所需的列表，然后按下 **[OK]** 打开列表。

5 滚动至所需的文件，然后按下 **[OK]** 查看文件。

6 向左旋转 **[变焦]**，返回之前画面，然后按下 [⮌]。

- 如果更改类别，相机可能需要一段时间才能识别文件，视文件的数量而定。
- 如果删除按**日期**或**文件类型**分类的类别，该类别中的所有文件均会删除。

按文件夹查看文件

以连拍模式或预拍模式拍摄的照片将作为文件夹出现。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ϟ/✋] 以滚动到所需的文件夹。
- 相机将自动播放文件夹中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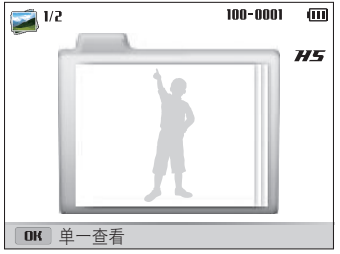

2 按下 [**OK**] 打开文件夹。

3 按下 [ϟ/✋] 滚动文件。

4 按下 [**OK**] 或向左旋转 [**变焦**] 以返回“播放”模式。

保护文件

保护文件以避免意外删除。

1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要保护的文件。

2 按下 [**MENU**]，然后选择**影像保护** → **开**。

3 重复步骤 1 和 2 以保护其他文件。

无法对保护的文件执行删除、调整大小或旋转操作。

删除文件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要删除的文件。

删除一个文件

您可以选择一个文件，然后将其删除。

1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一个文件，然后按下 [Fn]。

2 出现弹出消息时，选择**是**。

也可以通过按下 [MENU]，然后选择**删除** → **删除** → **是**。

删除多个文件

您可以选择多个文件，然后同时将它们删除。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Fn]。
- 在缩略图视图中，按下 [MENU]，选择**删除** → **选择**，然后跳到第 3 步，或按下 [Fn]，选择**选择**，然后跳到第 3 步。

2 出现弹出消息时，选择**删除多张**。

3 滚动至要删除的各个文件，然后按下 [OK]。
- 再次按下 [OK] 可取消选择。

4 按下 [Fn]。

5 出现弹出消息时，选择**是**。

删除所有文件

您可以选择所有文件，然后同时将它们删除。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MENU]**。
- 在缩略图视图中，按下 **[MENU]**，选择**删除** → **全部删除**，然后跳到第 3 步，或按下 **[Fn]**，选择**全部删除**，然后跳到第 3 步。

2 选择**删除** → **全部删除**。

3 出现弹出消息时，选择**是**。
- 所有未保护的文件会被删除。

将文件复制到存储卡

将内存中的文件复制到存储卡中。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MENU]**。

2 选择 **复制到卡**。

查看照片

放大照片的某一部分或使用幻灯片查看照片。

放大照片

或

在“播放”模式中，向右旋转 **[变焦]** 放大图像的一部分。（向左旋转 **[变焦]** 缩放。）

放大的区域

若要	说明
移动放大区域	按下 [DISP/✋/ϟ/🔊]。
裁剪放大的照片	按下 [OK]，然后选择**是**。 （修剪的照片将另存为新文件。原始照片保留其原始形式。）

查看其他相机拍摄的照片时，缩放比例可能不同。

查看全景照片

查看在“全景”模式中拍摄的照片。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ϟ/🔊] 滚动至所需的全景照片。
- 整张全景照片将出现在屏幕上。

2 按下 [OK]。
- 相机将自动从左到向滚动以获得横向全景照片，或者从上到下获得竖直全景照片。相机随即切换至“播放”模式。
- 在播放全景照片时，按下 [OK] 可暂停或从暂停继续。
- 全景照片暂停播放后，按下 [DISP/✋/ϟ/🔊] 可水平或垂直移动照片，具体取决于您在拍摄照片时移动相机的方向。

3 按下 [⮌] 返回至“播放”模式。

只有在照片的最长边是最短边的两倍或两倍以上时，相机才会自动滚动显示全景照片。

播放幻灯片

为照片的幻灯片播放应用效果和音频。幻灯片播放功能不适用于视频。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MENU]**。

2 选择 **幻灯片选项**。
- 跳到第 5 步，可启动不带任何效果的幻灯片播放。

3 选择幻灯片播放效果选项。

* 默认

选项	说明
播放模式	设置是否重复播放幻灯片。（**播放一次***、**反复播放**）
时间间隔	• 设置照片之间的时间间隔。（**1 秒***、**3 秒**、**5 秒**、**10 秒**） • 必须将效果选项设置为**关**才能设置时间间隔。
背景音乐	设置背景音乐。
效果	• 设置照片间的场景切换效果。 （**关**、**宁静***、**轻松**、**活泼**、**甜美**、**明亮**） • 选择**关**取消效果。 • 使用效果选项时，照片间的时间间隔会被设置成 1 秒。

4 按下 **[MENU]**。

5 选择 **开始幻灯片**。

6 查看幻灯片。
- 按下 **[OK]** 可暂停幻灯片播放。
- 再次按下 **[OK]** 恢复幻灯片播放。

- 按下 **[OK]**，然后按下 **[ϟ/🔊]** 停止幻灯片播放并返回“播放”模式。
- 向左或向右旋转 **[变焦]** 调节音量。

播放视频短片

在“播放”模式中，可以查看视频，然后捕获或剪切播放视频的某些片段。可以将捕获或剪切的片段保存为新文件。

1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一个视频，然后按下 [OK]。

2 查看视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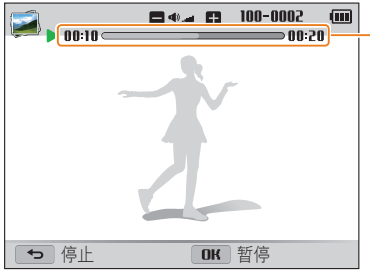

当前播放时间 / 视频长度

若要	说明
向后浏览	按下 [ϟ]。每当按下 [ϟ] 时，均可按此顺序更改浏览速度：2X、4X、8X。
暂停或继续播放	按下 [OK]。
向前浏览	按下 [🔍]。每当按下 [🔍] 时，均可按此顺序更改浏览速度：2X、4X、8X。
调整音量	向左或向右旋转 [**变焦**]。

您可以在视频从起点开始播放至少 2 秒后进行快进或快退，或暂停视频播放。

剪切视频

1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一个视频，然后按下 [MENU]。
2 选择 **剪切短片**。
3 按下 [OK] 开始播放视频。
4 在需要开始剪切的位置按下 [OK] → [✿]。
5 按下 [OK] 继续播放视频。
6 在需要结束剪切的位置按下 [OK] → [✿]。
7 按下 [✿] 剪切。
8 出现弹出消息时，选择**是**。

- 原始视频短片播放时间不得少于 10 秒。
- 相机将编辑后的视频另存为新文件，并使原始视频保持原样。

从视频抓取图像

1 查看视频时，在需要开始抓取图像的位置按下 [OK]。
2 按下 [✿]。

- 抓取的图像的分辨率与原始视频相同。
- 抓取的图像将另存为新文件。

编辑照片

学习如何编辑照片。

- 相机会将编辑的照片作为新文件保存。
- 编辑照片时，相机会自动将照片转换成低分辨率。手动旋转或调整大小的照片不会被自动转换成低分辨率。
- 在查看文件夹时不能编辑照片。要编辑文件夹中的照片，请按下 [OK] 以打开文件夹，然后滚动到照片。

调整照片大小

可以更改照片尺寸，并将其另存为新文件。

1 在“播放”模式中，选择一张照片，然后按下 [MENU]。

2 选择 **调整影像大小**。

3 选择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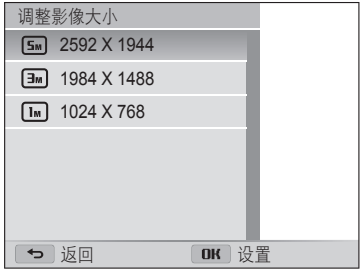

根据照片的原始尺寸，可用的调节大小选项不同。

旋转照片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

2 选择 。

3 向左旋转 [**变焦**]，然后选择照片。

4 选择**旋转** → 选项。

5 按下 [ ] 保存。

- 相机将覆盖原始文件。
-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MENU]，然后选择**旋转**旋转照片。

应用智能滤镜效果

应用各种特效到您的照片。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

2 选择 。

3 向左旋转 **[变焦]**，然后选择照片。

4 选择**智能滤镜** → 选项。

选项	说明
标准	无效果
微型	应用移轴摄影效果使拍摄对象呈现微型。（照片的顶端和底端将变模糊。）
虚光照	使用 Lomo 相机的怀旧照片色彩、高对比度和强虚光照效果。
十字滤镜	添加从明亮的对象向外发散的线条，从而模仿交叉滤镜的视觉效果。
鱼眼	扭曲近距物体从而模仿鱼眼镜头的视觉效果。
古典	应用黑白效果。
怀旧	应用棕色色调效果。

5 按下 [ ] 保存。

调整照片

了解如何调整亮度、对比度或饱和度以及如何修正红眼效果。如果照片的中心较暗，可以将其调的更亮。相机会将编辑的照片保存为新文件，但是可能会降低其分辨率。

- 可以在调整亮度、对比度和饱和度的同时应用智能滤镜效果。
- 不可以同时应用 ACB、脸部修整和红眼消除效果。

调整亮度、对比度或饱和度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
2 选择 。
3 向左旋转 **[变焦]**，然后选择照片。
4 选择调整选项。

图标	说明
	亮度
	对比度
	饱和度

5 按下 [/] 以调整选项。
6 按下 **[OK]**。
7 按下 [ ] 保存。

调整低亮度对象 (ACB)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
2 选择 。
3 向左旋转 **[变焦]**，然后选择照片。
4 选择 **ACB**。
5 按下 [ ] 保存。

修整脸部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

2 选择 。

3 向左旋转 **[变焦]**，然后选择照片。

4 选择 **脸部修整**。

5 按下 [/] 以调整选项。
- 数字越大，皮肤色调显得越亮越滑。

6 按下 [ ] 保存。

消减红眼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

2 选择 。

3 向左旋转 **[变焦]**，然后选择照片。

4 选择 **红眼消除**。

5 按下 [ ] 保存。

在电视或高清晰度电视中查看文件

使用 A/V 电缆将相机连接到电视，可播放照片或视频。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

2 选择**连接** → **视频输出**。

3 根据您所在国家或地区选择视频信号输出。（第 107 页）

4 关闭相机和电视。

5 使用 A/V 电缆将相机连接到电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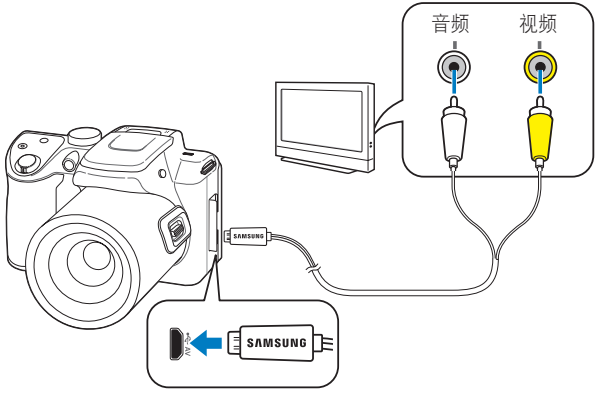

6 打开电视，然后选择 A/V 视频来源。

7 开启相机。

- 将相机和电视连接时，相机会自动进入“播放”模式。

8 通过使用相机上的按钮查看照片或播放视频。

- 根据电视机的型号，可能会看到一些数字杂点或图像的某些部分不显示。
- 根据您的电视设置，影像可能不会显示在电视屏幕的中央。

在高清晰度电视中查看文件

可以选择使用 HDMI 线缆在高清晰度电视中查看高画质的未压缩照片或视频短片。大多数高清晰度电视都支持 HDMI（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

2 选择**连接** → **HDMI大小**。

3 选择 HDMI 分辨率。（第 107 页）

4 关闭相机和高清晰度电视。

5 使用选购的 HDMI 线缆将相机连接到高清电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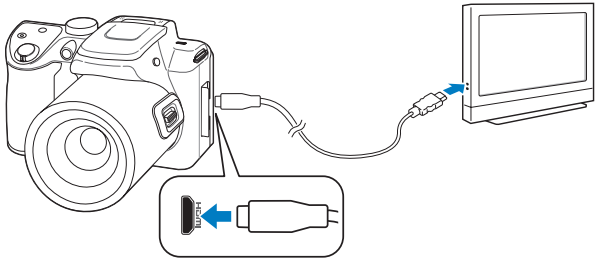

6 开启相机。

- 如果具有兼容于 Anynet+ 的三星高清晰度电视，并且您打开了相机上的 Anynet+ 功能，则在相机自动进入“播放”模式时，高清晰度电视将自动开启并显示相机屏幕。
- 如果相机中的 Anynet+ 关闭或您的电视不支持 Anynet+，电视将不会自动打开。手动打开电视。

7 使用相机上的按钮查看文件，或者如果电视支持 Anynet+，则可使用高清晰度电视的遥控器进行控制。

- 如果高清晰度电视支持 Anynet+(CEC) 配置文件，则请在相机的设置菜单（第 107 页）打开 Anynet+，使用电视遥控器控制相机和电视。
- Anynet+ 使您可以通过电视遥控器控制所有连接的三星 A/V 设备。
- 根据使用的 SD、SDHC 或 SDXC 卡的类型，连接相机至高清晰度电视所用的时间有可能不同。更快的 SD、SDHC 或 SDXC 卡并不一定会加快 HDMI 传输速度，因为卡的主要功能是提高拍摄过程中的传输速度。

将文件传输到电脑

将相机连接至电脑，以便将文件从相机的存储卡传输至电脑。

将文件传输到 Windows 操作系统电脑

将相机作为可移动磁盘连接到电脑。

> 要将相机作为移动磁盘连接到电脑上，电脑必须运行 Windows XP、Windows Vista、Windows 7 或 Windows 8 操作系统。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

2 选择**连接** → **i-Launcher** → **关**。

3 关闭相机。

4 使用 USB 线缆将相机连接到电脑。

> 必须将 USB 线缆较小的一端插入相机。如果电缆插反，则可能会损坏文件。对于任何数据丢失，制造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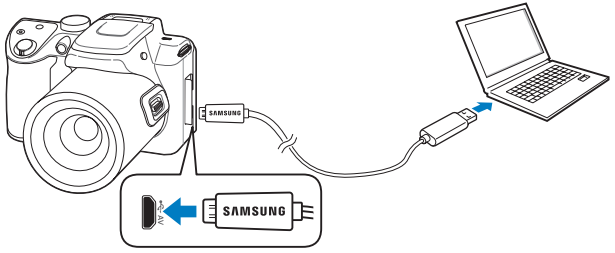

5 开启相机。
- 电脑会自动识别相机。

6 在电脑上，选择**我的电脑** → **可移动磁盘** → **DCIM** → **100PHOTO**。

7 拖动或保存文件到电脑上。

断开相机连接（适用于 Windows XP）

使用 Windows Vista、Windows 7 和 Windows 8 时，断开相机连接的方法相差无几。

1 如果相机上的状态指示灯闪烁，则待其熄灭。

2 在电脑屏幕右下角的工具栏中单击 。

3 单击弹出消息。

4 点击信息框表明相机可安全移除。

5 拔出 USB 电缆。

将文件传输到 Mac 操作系统电脑

将相机连接到 Mac OS 电脑时，电脑将自动识别该设备。无需安装任何程序，即可直接将文件从相机传输到电脑中。

本相机支持 Mac OS 10.5 或更高版本（PowerPC 除外）。

1 关闭相机。

2 通过 USB 线缆将相机连接至 Mac OS 电脑。

必须将 USB 线缆较小的一端插入相机。如果电缆插反，则可能会损坏文件。对于任何数据丢失，制造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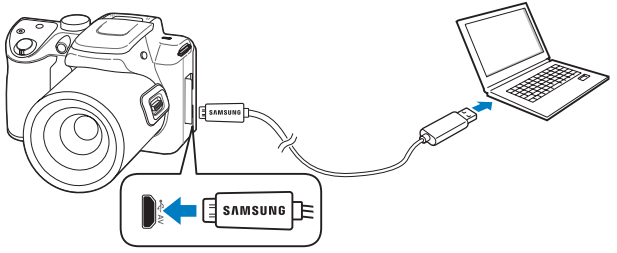

3 开启相机。

- 电脑会自动识别相机并显示一个可移动磁盘的图标。

4 双击可移动磁盘图标。

5 拖动或保存文件到电脑上。

使用电脑上的程序

i-Launcher 允许您通过 Multimedia Viewer 播放文件并提供相应的链接，以便您可以下载有用的程序。

安装 i-Launcher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

2 选择**连接** → **i-Launcher** → **开**。

3 关闭相机。

4 使用 USB 线缆将相机连接到电脑。

必须将 USB 线缆较小的一端插入相机。如果电缆插反，则可能会损坏文件。对于任何数据丢失，制造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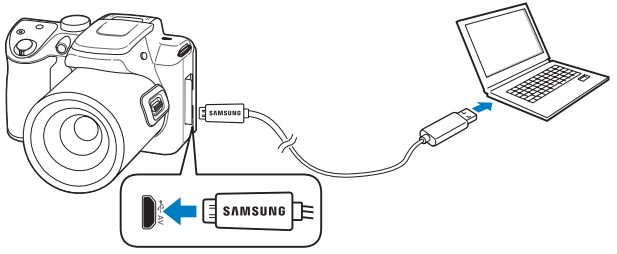

5 开启相机。

6 在电脑上选择目标文件夹，然后选择**是**。

- 如果出现提示您运行 iLinker.exe 的弹出窗口，请先运行该程序。
- 将相机连接至安装了 i-Launcher 的电脑时，程序将自动启动。

7 按照屏幕指示完成安装。

- 电脑上将出现 i-Launcher 快捷方式。

- 安装程序之前，确保 PC 处于连接网络状态。
- 如果使用 Mac OS 电脑，i-Launcher 功能将不可用。

使用 i-Launcher 时可用的程序

选项	说明
Multimedia Viewer	可以通过 Multimedia Viewer 查看文件。

使用 i-Launcher

i-Launcher 允许您通过 Multimedia Viewer 播放文件。

- 所有要求仅作推荐。根据电脑的条件，即使电脑满足了这些要求，i-Launcher 也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 如果电脑不满足这些要求，视频将无法正常播放。

对于因使用不合格的电脑（如组装机）而造成的任何损坏，制造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Windows 操作系统要求

项目	要求
CPU	Intel Core 2 Duo® 2.0 GHz 或以上/ AMD Phenom 2.4 GHz 或以上
内存	至少 512 MB 内存（建议 1 GB 或以上）
操作系统*	Windows XP SP2、Windows Vista、Windows 7、 Windows 8
硬盘容量	至少 250 MB （建议 1 GB 或以上）
其他	• 1024 X 768 像素，16 位色显示兼容显示器 （建议使用 1280 X 1024 像素，32 位色显示） • USB 2.0 接口 • nVIDIA Geforce 7600GT 或更高版本/ ATI X1600 系列或更高版本 • Microsoft DirectX 9.0c 或更高版本

* 即使在 64 位版本的 Windows XP、Windows Vista 和 Windows 7 和 Windows 8 上，也将安装 32 位版本的 i-Launcher。

打开 i-Launcher

在电脑上，选择**开始** → **所有程序** → **Samsung** → **i-Launcher** → **Samsung i-Launcher**。

使用 Multimedia Viewer

Multimedia Viewer 允许您播放文件。从 Samsung　i-Launcher 屏幕中，单击 **Multimedia Viewer**。

- Multimedia Viewer 支持以下格式：
  - 视频：MP4（视频：H.264，音频：AAC），WMV (WMV 7/8/9)，AVI (MJPEG)
  - 照片：JPG、GIF、BMP、PNG、TIFF、MPO
- 使用其他制造商的设备录制的文件可能无法流畅播放。

查看照片

数字	说明
❶	文件名称
❷	放大的区域
❸	柱状图
❹	打开选择的文件。
❺	柱状图按钮
❻	向左旋转/向右旋转。
❼	移至上一个文件/移至下一个文件。
❽	使照片适合屏幕。
❾	以其原始尺寸查看照片。
❿	放大/缩小
⓫	在 2D 和 3D 模式之间切换。

查看视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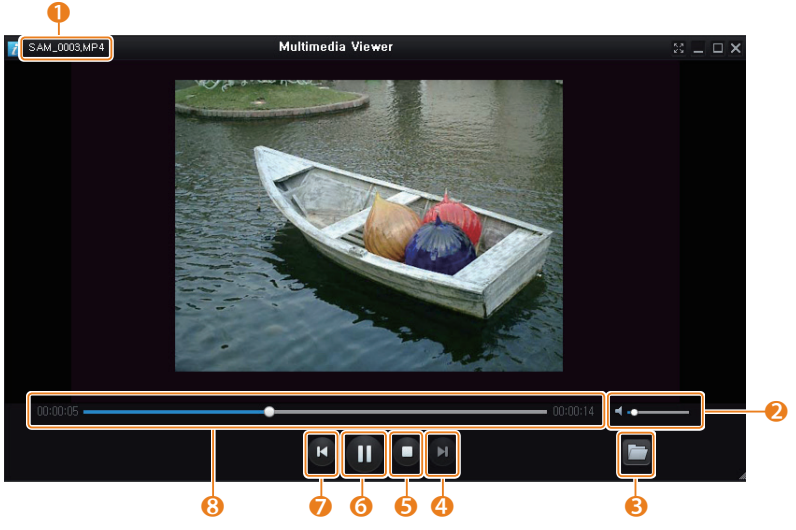

数字	说明
❶	文件名称
❷	调节音量。
❸	打开选择的文件。
❹	移至下一个文件。
❺	停止
❻	暂停
❼	移至上一个文件。
❽	进度栏

设置

参考选项对相机设置进行配置。

设置菜单 105

访问设置菜单 105

声音 106

显示 106

连接 107

一般 108

设置菜单

了解如何配置相机设置。

访问设置菜单

1 将模式旋钮旋转到 ⚙。

2 选择菜单。

图标	说明
	声音：设置相机的各种声音和音量。（第 106 页）
	显示：自定义显示设置。（第 106 页）
	连接：设置连接选项。（第 107 页）
	一般：更改相机系统设定，如存储器格式化及默认文件名称。（第 108 页）

3 选择项目。

4 选择选项。

5 按下 [⮌] 返回上一画面。

声音

* 默认

项目	说明
音量	设置所有声音的音量。（**关**、**低**、**中***、**高**）
动作音	设置按下按钮或切换模式时发出的声音。（**关**、**开***）
快门音	设置按下快门按钮时发出的声音。 （**关**、**声音 1***、**声音 2**、**声音 3**）
开机音乐	设定在启动相机时发出的声音。 （**关***、**飞翔**、**激光显示**、**云端**）
AF 音	设置半按下快门按钮时相机发出的声音。（**关**、**开***）

显示

* 默认

项目	说明
开机影像	设置打开相机时要显示的开机影像。 • **关***：不显示开机影像。 • **标识图**：显示内存中已存储的默认影像。 • **开机影像**：从内存中拍摄的相片中选择“开机影像”。 • 相机一次仅在内存中保存一张开机影像。 • 如果选择新的开机影像或重置相机时，相机将删除现有的影像。
网格线	选择网格来帮您构造场景。 （**关***、**2 X 2**、**3 X 3**、**十字线**、**对角线**）
日期/时间显示	设置是否在相机的显示屏上显示日期和时间。（**关***、**开**）
帮助显示	显示选项或菜单的简短说明。（**关**、**开***）

* 默认

项目	说明
显示亮度	调整屏幕亮度。（**自动***、**低亮度**、**一般**、**高亮度**） **一般** 已固定为一般（在“播放”模式中），即使选择**自动**也是如此。
快速查看	设置是否在返回拍摄模式之前查看拍摄的图像。（**关**、**开***） 此功能在某些模式中不起作用。
自动关闭屏幕	如果 30 秒没有执行任何操作，相机将自动切换至“自动关闭屏幕”模式。（**关***、**开**） • 在“自动关闭屏幕”模式中，按下除 [⏻] 以外的任意按钮即可继续使用相机。 • 即使未设置“自动关闭模式”，屏幕在距上次操作 30 秒后也会变暗，以节省电量。

连接

* 默认

项目	说明
视频输出	根据您所在区域设置视频信号输出。 • **NTSC**：美国、加拿大、日本、韩国、中国台湾、墨西哥等等 • **PAL**（仅支持 BDGHI）：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中国、丹麦、英国、芬兰、法国、德国、意大利、科威特、马来西亚、荷兰、新西兰、挪威、新加坡、西班牙、瑞典、瑞士、泰国等等
Anynet+ (HDMI-CEC)	如果高清晰度电视支持 Anynet+(CEC) 配置，打开此选项以在将相机与该电视机连接时使用电视遥控器控制相机。 • **关**：不使用高清晰度电视遥控器查看文件。 • **开***：使用高清晰度电视遥控器控制相机。
HDMI大小	在高清晰度电视通过 HDMI 线缆播放文件时，设置相片的分辨率。 （NTSC：**1080i***、**720p**、**480p**/ PAL：**1080i***、**720p**、**576p**） • 如果高清晰度电视不支持所选分辨率，它将自动选择下一较低分辨率。
i-Launcher	设置 i-Launcher，当相机连接至电脑时可自动启动。（**关**、**开***）

一般

* 默认

项目	说明
Language	设置用于显示文本的语言。
时区	设置所在地时区。当到另一国家旅行时，选择**访问地**，然后选择相应时区。(**本地***, **访问地**)
日期/时间设置	设置日期和时间。
日期类型	设置日期格式。 （**年/月/日**、**月/日/年**、**日/月/年**） 默认的日期类型可能因选择的语言不同而异。
时间类型	设置时间格式。（**12 小时**、**24 小时**） 默认的时间类型可能因选择的语言不同而异。

* 默认

项目	说明
文件编号	指定文件命名的方式。 • **复位**：插入新存储卡、格式化存储卡或删除所有文件时，从 0001 开始设置文件编号。 • **连续***：插入新存储卡、格式化存储卡或删除所有文件时，继前一个文件编号设置编号。 • 第一个文件夹的默认名为 100PHOTO，第一个文件的默认名为 SAM_0001。 • 每次拍摄照片时，文件编号将从 SAM_0001 逐一增加至 SAM_9999。 • 每次文件夹已满时，文件夹编号将从 100PHOTO 逐一增加至 999PHOTO。 • 一个文件夹中最多可存储 9,999 个文件。 • 本相机根据相机文件设计格式 (DCF) 标准定义文件名。如果您尝试更改文件名，则相机可能无法播放文件。

* 默认

项目	说明
日期打印	设置是否在拍摄的照片上显示日期和时间。（**关***、**日期**、**日期和时间**） • 日期和时间将显示在照片的右下角。 • 某些型号的打印机可能不可打印日期和时间。 • 在以下情况下，照片将不会显示日期和时间： - 在 SCN 模式中选择**文本** - 选择 模式
自动关闭电源	设置在指定的时间内未执行任何操作时，相机自动关闭。（**关**、**1 分**、**3 分***、**5 分**、**10 分**） • 更换电池后，设置将不会更改。 • 相机连接至电脑以及在播放幻灯片或视频时不会自动关机。
AF 辅助光灯	设置在黑暗条件下辅助光灯自动打开，以便于对焦。（**关**、**开***）

* 默认

项目	说明
格式化	格式化内存和存储卡。格式化将删除包括受保护文件在内的所有文件。（**是**、**否**） 如果您使用由其他品牌的相机、存储卡读卡器或电脑格式化的存储卡，则会发生错误。请先在相机中格式化存储卡，然后再使用存储卡拍摄照片。
复位	复位菜单和拍摄选项。日期和时间、语言和视频输出设置不可复位。（**是**、**否**）
开放源码许可	显示开放源码许可信息。
联系三星客服	显示三星客服中心联系方式。

附录

了解有关错误消息、规格以及维护的信息。

错误消息 ····· 111
相机维护 ····· 112
清洁相机 ····· 112
使用或存放相机 ····· 113
关于存储卡 ····· 115
关于电池 ····· 118
联系服务中心前 ····· 122
相机规格 ····· 125
词汇表 ····· 129

错误消息

如果出现以下错误消息，请尝试这些补救措施。

错误消息	建议补救措施
存储卡错误	• 关闭相机，然后重新开机。 • 取出存储卡，并重新插入。 • 将存储卡格式化。
存储卡被锁住	您可以锁定 SD、SDHC 或 SDXC 卡，以防止删除文件。拍摄时，请解除存储卡锁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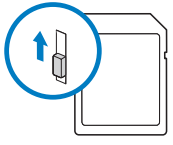
不支持的卡。	相机不支持插入的存储卡。插入 SD、SDHC 或 SDXC 存储卡。
DCF Full Error	文件名称不符合 DCF 标准。将文件从存储卡传输到电脑，并将存储卡格式化。然后，打开设置菜单并选择 **一般** → **文件编号** → **复位**。（第 108 页）

错误消息	建议补救措施
文件错误	删除已损坏的文件或联系服务中心。
不支持的文件系统。	相机不支持插入存储卡的 FAT 文件结构。请将相机上的存储卡格式化。
电池电量不足	请插入充满电的电池或重新给电池充电。
存储器满	删除不必要的文件或插入新存储卡。
无图像文件	拍照或插入包含几张照片的存储卡。

相机维护

清洁相机

相机镜头和显示屏

用软刷除去灰尘，并用软布轻擦镜头。若仍有灰尘，请将镜头清洁液倒在一块洁净纸上，轻擦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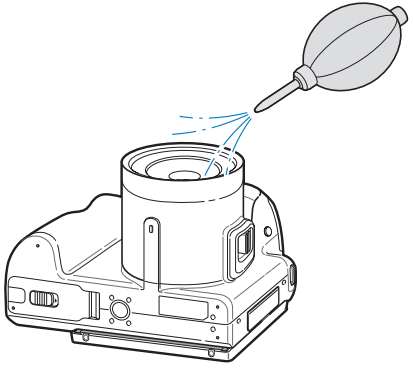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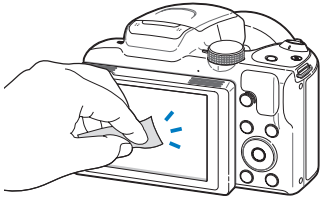

相机机身

请使用一块柔软的干布轻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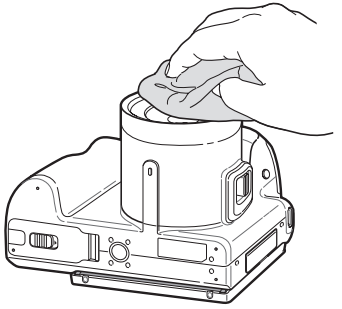

- 请勿使用苯、稀释剂或酒精清洁相机。这些溶液会损坏相机或导致其发生故障。
- 请勿压迫镜头盖或使用气刷对准镜头盖吹刷。

使用或存放相机

使用或存放相机的不当之处

- 避免将相机暴露于低温或高温环境下。
- 避免在极度潮湿或湿度变化剧烈的地方使用相机。
- 避免将相机暴露于直射阳光下或将相机存放在高温、通风较差的地方，例如夏季的车厢内。
- 切勿让相机和显示屏受到碰撞、粗暴操作或严重震动相机，以避免严重损坏。
- 避免在多灰、多尘、潮湿或通风较差的地方使用或存放相机，否则可能会对移动部件和内部部件造成损坏。
- 请勿在靠近燃料、可燃或易燃化学品处使用相机。请勿在存放相机或配件的车厢内存放或携带易燃液体、气体或爆炸物品。
- 请勿将相机存放在有樟脑球的地方。

在沙滩或海岸上使用相机

- 在沙滩或类似地方使用相机时，请勿让沙粒或尘土进入相机中。
- 相机不防水。请勿用湿手拿取电池、适配器或存储卡。用湿手操作相机可能会损坏相机。

长时间存放相机

- 长时间存放相机时，将相机置于密封容器中，内装吸附性材料，例如硅胶。
- 若长时间不用，电池可能会放电，必须重新充电方可使用。
- 当前日期和时间可以在电池从相机中取出较长一段时间后重新开机时初始化。

在潮湿环境下谨慎使用相机

如果将相机从寒冷的环境移到温暖的环境中，会在相机的镜头或内部零件上发生冷凝。在此情况下，请关闭相机并等待至少 1 小时。如果在存储卡卡上发生冷凝，请从相机中取出存储卡，待所有湿气蒸发后再重新插入相机。

其他重要提示

- 请勿以相机带晃动相机。否则，可能会对您或其他人造成伤害或可能会损坏相机。
- 请勿给相机上漆，因为油漆可能会阻塞移动部件，使其无法正常操作。
- 不在使用时请关闭相机。
- 相机包含精密部件。避免相机受到碰撞。

- 不使用时，将相机装入相机包，保护显示屏不受外力损坏。使相机远离沙粒、尖锐器具或硬币，保护相机不受刮擦。
- 如果屏幕破裂或碎裂，请勿再使用相机。碎玻璃或丙烯酸可能会伤到您的手和脸。将相机送往三星服务中心进行维修。
- 切勿将相机、电池、充电器或配件放在加热设备（如，微波炉、电炉或暖气片）上面、旁边或里面。否则这些设备会发生变形并因过热而造成火灾或曝炸。
- 请勿将镜头暴露在直射阳光下，这可能会造成图像传感器退色或出现故障。
- 请勿在镜头上留下指纹和刮痕。请使用无碎屑的干净软镜头布清洁镜头。
- 相机碰撞或掉落时可能会关闭。这样可以保护存储卡。可重新开机进行使用。
- 使用相机时，其可能会变热。这属正常现象，不会影响相机的使用寿命或性能。
- 在低温下使用相机时，开机可能需要一些时间，颜色可能会暂时改变，或出现残像。这些情况不是故障现象，当相机回到常温状态下时会自行纠正。
- 相机外部的油漆或金属可能导致皮肤敏感人士出现过敏、皮肤瘙痒、湿疹、或肿胀。如果您遇到任何这些症状，请立即停止使用相机，并咨询医生。
- 请勿将任何异物插入相机的任何体槽、插槽或接入点内。因使用不当造成的损坏不在保修范围之内。
- 请勿让不合格人员维修相机或尝试自行维修。任何因不合格维修而造成的损坏均不在保修范围之内。

关于存储卡

支持的存储卡

本产品支持 SD（安全数码）、SDHC（安全数码高容量）和 SDXC（安全数码扩展容量）、microSD、microSDHC 或 microSDXC 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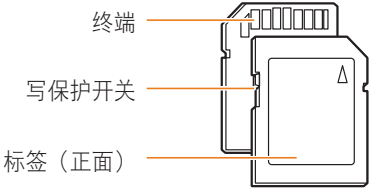

使用 SD、SDHC 或 SDXC 存储卡上的写保护开关，可以防止删除文件。向下滑动写保护开关可将其锁定，向上滑动则可解除锁定。拍摄相片或视频时，解除锁定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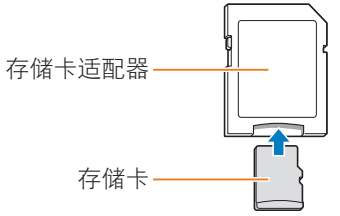

若要在本产品、电脑、存储卡读卡器中使用微型存储卡，请将存储卡插入适配器。

存储卡的容量

存储容量可能会因拍摄场景或拍摄条件而异。这些容量基于 2 GB SD 卡：

照片

尺寸	超高画质	高画质	标准
16M	279	444	630
14M	313	481	704
12M	376	592	814
10M	438	657	938
8M	543	849	1147
5M	788	938	1511
3M	1140	1611	1930
2M	1611	2266	2744
1M	2266	2744	3199

视频

尺寸	60 fps	30 fps
FULL HD 1920 X 1080	约 09' 44"	-
HD 1280 X 720	-	约 15' 39"
VGA 640 X 480	-	约 30' 44"
QVGA 320 X 240	-	约 90' 06"

上述数字为在不使用变焦功能的情况下测得。使用变焦会影响可用的录制时间。几个短片连续录制的时间决定总的录制时间。

使用存储卡的重要提示

- 请避免将存储卡暴露在过低或过高的温度下（低于 0 °C 或高于 40 °C）。极端温度可能导致存储卡发生故障。
- 按正确方向插入存储卡。按错误方向插入存储卡可能损坏相机和存储卡。
- 请勿使用在其他相机或在电脑中格式化的存储卡。请使用您的相机将存储卡重新格式化。
- 插入或取出存储卡之前，请关闭相机。
- 指示灯闪烁时请勿取出存储卡或关闭相机，这样可能会损坏数据。
- 存储卡使用寿命过期时，无法再向卡上存储任何照片。请使用新存储卡。
- 请勿弯折存储卡，且避免掉落或受重力撞击或重压。
- 避免在靠近强磁场的地方使用或存放存储卡。
- 避免在高温、高度潮湿或有腐蚀性物质的地方使用或存放存储卡。
- 请避免存储卡接触液体、灰尘或异物。如果存储卡已被弄脏，请先用软布擦拭干净，然后再插入相机中。
- 请勿让液体、灰尘或异物与存储卡或存储卡插槽接触。否则，可能会导致存储卡或相机发生故障。
- 携带存储卡时，请使用卡套以防存储卡静电放电。
- 将重要数据传输到其他媒体，例如，硬盘、CD 或 DVD。
- 长时间存放相机时，存储卡可能会变热。这是正常现象，不是故障。

对于任何数据丢失，制造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关于电池

请仅使用三星批准的电池。

电池规格

规格	说明
型号	SLB-10A
类型	锂电池
电池容量	1050 mAh
电压	3.7 V
充电时间*（相机关机后）	约 240 min

* 连接到电脑进行充电可能会需要更长时间。

电池寿命

平均拍照时间/照片数量		测试条件（电池充满电时）
照片	约 100 分/约 200 张照片	电池寿命在该条件下测定：程序模式，在黑暗条件下，16M 分辨率，高画质，OIS 打开。 1.请将闪光灯选项设置为**强制闪光**，拍摄单张照片，并进行变焦。 2.请将闪光灯选项设置为**关闭**，拍摄单张照片，并进行变焦。 3.执行第 1 和第 2 步，每个步骤之间等待 30 秒。重复此过程 5 分钟，然后关闭相机 1 分钟。 4.重复第 1 步至第 3 步。
视频	约 70 分	以 FULL HD 分辨率和 60 FPS 录像。

- 以上数据根据三星测量标准测得。您的结果可能因实际用法而异。
- 几个短片连续录制的时间决定总的录制时间。

电量不足信息

电池完全放电时，电池图标变为红色，并出现“**电池电量不足**”信息。

使用电池的注意事项

- 请避免将电池暴露在过低或过高的温度下（低于 0 °C 或高于 40 °C）。极端温度可能降低电池的充电容量。
- 长时间使用相机时，电池室周围区域可能会变热。这并不影响相机的正常使用。
- 请勿拉出电源线以断开与电源插头的连接，这样做可能会导致火灾或触电。
- 在温度低于 0 °C 的情况下，电池容量可能会减少，电池寿命可能会缩短。
- 电池容量在低温条件下可能会减少，但在比较温暖的条件下会返回正常。
- 长时间存放相机时，请取出电池。长期不用时，安装的电池可能会漏液或造成腐蚀，进而对相机造成严重损坏。在安装电池的情况下长时间存放相机会导致电池放电。完全放电的电池可能无法再充电。
- 较长一段时间（3 个月或以上）不使用相机时，定期检查电池并充电。如果让电池持续放电，其容量可能会缩小，并且使用寿命可能会缩短，并有可能导致故障、火灾或爆炸。

使用电池的重要提示

请保护好电池、充电器和存储卡，避免损坏

避免电池接触金属物品，否则会将电池的 + 极和 - 极接通，导致电池暂时或永久性损坏，并可能导致火灾或触电。

电池充电的注意事项

- 如果状态指示灯不亮，请检查是否正确插入电池。
- 如果充电时打开相机，电池可能无法充满电。电池充电之前关闭相机。
- 请勿在电池充电时使用相机。否则可能导致火灾或触电。
- 请勿拉出电源线以断开与电源插头的连接，这样做可能会导致火灾或触电。
- 打开相机之前，先让电池充电至少 10 分钟。
- 如果在电池耗尽的情况下将相机连接至外置电源，在使用高耗能的功能时，会导致相机关闭。如欲正常使用相机，请重新给电池充电。

- 如果在电池充满电时重新连接电源线，状态指示灯将会亮起约 30 分钟。
- 使用闪光灯或录像时，电池消耗较快。给电池充电，直到红色状态指示灯熄灭。
- 如果状态指示灯闪烁红色，请重新连接线缆，或取出电池并重新插入。
- 如果在线缆过热或温度过高时对电池充电，状态指示灯可能会闪烁红色。电池冷却后开始充电。
- 电池过度充电可能会缩短电池使用寿命。在充电完成之后，从相机上断开线缆。
- 请勿弯曲 AC 线缆或在上面放置较重的物体。否则可能会损坏线缆。

在与电脑相连时充电的注意事项

- 请仅使用随附提供的 USB 线缆。
- 在下列情况下，可能无法给电池充电：
  - 使用 USB 集线器
  - 有其他 USB 设备连接到电脑
  - 将线缆连接到电脑正面的端口
  - 您电脑的 USB 端口不支持电源输出标准 (5 V、500 mA)

请谨慎处理电池和充电器

- 切勿将电池掷入火中。处理废旧电池时，请遵循当地所有法规。
- 切勿将电池或相机放在加热设备（如，微波炉、电炉或暖气片）上。电池过度加热可能会导致爆炸。

如果电池处理不慎或不当，则可能会发生人身伤害或身亡。为安全起见，请按照这些说明适当地处理电池：

- 如果处理方式不正确，电池可能会起火或爆炸。
  如果发现电池有任何变形、碎裂或其它异常情况，请立即停止使用电池并联系服务中心。
- 仅使用制造商推荐的原厂电池充电器及适配器，并仅使用此使用说明书所述方法对电池充电。
- 请勿将电池放在加热装置附近或曝露在极度高温的环境中，例如，夏季的密闭车厢内。
- 请勿将电池放在微波炉中。
- 避免在温热潮湿的地方（例如，温泉浴场或淋浴间）存放或使用电池。
- 请勿长期将设备放在易燃物体的表面，例如，寝具、地毯或电热毯。
- 设备开启时，请勿将其长期放在任何密闭的空间中。
- 请勿让电池终端接触到金属物体，例如，项链、硬币、钥匙或手表。
- 仅使用制造商推荐的原厂锂电池替换电池。
- 请勿拆解电池或使用尖锐物体刺穿电池。
- 避免让电池承受高压或粉碎性外力。
- 避免让电池遭受大力撞击，例如，从高处掉落地上。
- 请勿将电池暴露于 60 °C 或以上温度的环境中。
- 请勿让电池接触湿气或液体。
- 请勿将电池暴露于烈日、火中或类似温度极高的热源中。

处理规范

- 请谨慎处理电池。
- 请勿将电池掷入火中。
- 处理法规因国家或地区而异。请遵循当地政府以及行政区所有法规处理电池。

电池充电规范

仅按照本使用说明书所述方法对电池充电。
如果充电方式不正确，电池可能会起火或爆炸。

联系服务中心前

如果使用相机时遇到问题，请在联系服务中心前尝试执行以下疑难解答步骤。如果您已尝试建议补救措施，但相机仍有问题，请联系当地经销商或服务中心。

将相机留在服务中心时，请确保也留下可能导致相机故障的其他部件，例如，存储卡和电池。

状况	建议补救措施
无法打开相机	• 请检查是否插入电池。 • 请确保已正确插入电池。（第 20 页） • 给电池充电。
电源突然关闭	• 给电池充电。 • 相机可能处于自动关闭模式。（第 109 页） • 相机可能会关闭，以防止因撞击而损坏存储卡。请重新打开相机。
相机的电池电量消耗过快	• 低温（低于 0 °C）时，电池电量消耗更快。请将电池放在衣物口袋处保温。 • 使用闪光灯或录像时，电池消耗较快。如需要，请重新充电。 • 电池属于易耗部件，长时间使用后必须更换。如果电池寿命快要到期，请更换新电池。

状况	建议补救措施
无法拍照	• 存储卡空间不足。请删除不必要的文件或插入新存储卡。 • 将存储卡格式化。 • 存储卡已损坏。请更换新存储卡。 • 请确保已打开相机。 • 给电池充电。 • 请确保已正确插入电池。
相机在使用中突然不工作	请取出电池并重新插入。
相机变热	使用相机时，其可能会变热。这属正常现象，不会影响相机的使用寿命或性能。
闪光灯不闪光	• 闪光灯选项可能已设置为**关闭**。（第 60 页） • 在一些模式中无法使用闪光灯。

状况	建议补救措施
闪光灯意外闪光	静电可能会导致闪光灯闪光。相机并未出现故障。
日期和时间不正确	请在显示设定中设置日期和时间。（第 108 页）
显示屏或按钮不可用	取出电池，然后重新插入。
相机显示屏反应差	如果在非常低温的条件下使用相机，可能会导致相机屏幕出现故障或变色。为使相机屏幕达到更佳效能，请在气温适中的条件下使用相机。
存储卡错误	• 关闭相机，然后重新开机。 • 取出存储卡，并重新插入。 • 将存储卡格式化。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使用存储卡的重要提示”。（第 117 页）
无法播放文件	如果更改文件名称，则相机可能无法播放该文件（该文件名称应符合 DCF 标准）。如果遇到这种情况，请在电脑中播放文件。

状况	建议补救措施
照片模糊	• 请确保您设置的焦距选项适合于近距拍摄。（第 63 页） • 请确保已清洁镜头。如果未清洁，请清洁镜头。（第 112 页） • 请确保拍摄物在闪光灯的范围之内。（第 126 页）
照片中的颜色与实际拍摄环境不一致	白平衡出错可能会导致色彩失真。请选择适当的白平衡选项，以适合光源。（第 72 页）
照片太亮	照片曝光过度。 • 关闭闪光灯。（第 60 页） • 调整 ISO 感光度。（第 62 页） • 请调整曝光值。（第 70 页）
照片太暗	照片曝光不足。 • 打开闪光灯。（第 60 页） • 调整 ISO 感光度。（第 62 页） • 请调整曝光值。（第 70 页）

状况	建议补救措施
电视无法显示照片	• 请确保已使用 A/V 线缆将相机正确连接到电视。 • 请确保存储卡中有照片。
电脑无法识别相机	• 请确保已正确连接 USB 线缆。 • 请确保已打开相机。 • 请确保使用受支持的操作系统。
传输文件时，电脑与相机的连接断开	文件传输可能会因静电而中断。请断开 USB 线缆的连接，并重新连接。
电脑无法播放视频	视频可能无法在一些视频播放程序中播放。如果播放通过您的相机拍摄的视频文件，请使用 Multimedia Viewer 程序，该程序可以在电脑上随 i-Launcher 程序一起安装。

状况	建议补救措施
i-Launcher 无法正常运行	• 结束并重新启动 i-Launcher 程序。 • 确保在设置菜单中 **i-Launcher** 设置为**开**。（第 107 页） • 根据电脑规格和运行环境，该程序可能无法自动启动。在这种情况下，在电脑上单击**开始** → **所有程序** → **Samsung** → **i-Launcher** → **Samsung iLauncher**。（对于 Windows 8，单击**开始** → **所有应用程序** → **Samsung i-Launcher**。）
您的电视或电脑无法显示存储在 SDXC 存储卡上的照片或视频。	SDXC 存储卡使用 exFAT 文件系统。将相机连接至设备之前，确保外部设备兼容于 exFAT 文件系统。
您的电脑无法识别 SDXC 存储卡。	SDXC 存储卡使用 exFAT 文件系统。若要在 Windows XP 电脑上使用 SDXC 存储卡，请从 Microsoft 网站下载并更新 exFAT 文件系统。

相机规格

图像传感器	
类型	1/2.3"（约 7.77 mm）BSI CMOS
有效像素	约 1638 万像素
总像素	约 1679 万像素
镜头	
焦距	三星镜头 f = 4.5-157.5 mm （相当于 35 mm 胶片镜头：25–875 mm）
F 值范围	F3.0 (W)–F5.9 (T)
变焦	• 静态影像模式：1.0-35.0X（光学变焦 X 数码变焦：70.0X，光学变焦 X Intelli 变焦：70.0X） • 播放模式：1.0X–14.4X（取决于影像大小）
显示	
类型	TFT LCD
功能	3.0" (75.0 mm) 460K
对焦	
类型	TTL 自动对焦（中心 AF、多重 AF、选择 AF、跟踪 AF、脸部侦测 AF）
范围	短焦 (W) / 长焦 (T) 标准：80 厘米-无限远 / 150 厘米-无限远 微距：10-80 厘米 / 150-350 厘米 自动微距：1 厘米-无限远 / 150 厘米-无限远 超级微距：1 厘米
快门速度	
	• 自动：1/8-1/2000 秒 • 程序：1-1/2000 秒 • 夜景：8-1/2000 秒
曝光	
控制	程序 AE
测光	平均测光、点测光、中央重点、 脸部侦测
补偿	±2EV（1/3 EV 间隔）
ISO 相当于	自动、ISO 100、ISO 200、ISO 400、ISO 800、ISO 1600、ISO 3200、ISO 6400

闪光灯	
模式	关闭、自动、消减红眼、强制闪光、慢速同步、 红眼消除
范围	• 短焦：80 厘米–6 米（ISO 自动） • 长焦：1.5 –3 米（ISO 自动）
充电时间	约 5 秒
降抖功能	
光学图像稳定 (OIS)	
效果	
“照片拍摄”模式	• 照片滤镜 （智能滤镜）：微型、虚光照、十字滤镜、鱼眼、古典、 怀旧 • 图像调整：鲜明度、对比度、 饱和度
“视频拍摄”模式	短片滤镜 （智能滤镜）：微型、虚光照、鱼眼、古典、怀旧、调色板效果1、调色板效果2、调色板效果3、调色板效果4
白平衡	
自动白平衡、日光、阴天、荧光灯_H、荧光灯_L、白炽灯、自定义设置、色温	
日期打印	
日期和时间、日期、 关	

拍摄	
照片	• 模式：智能自动（人像、夜景人像、逆光人像、夜景、逆光、风景、白色、自然绿、蓝天、夕阳、微距、微距文本、微距颜色、三脚架、动体）、程序、手动、场景（框指南、夜景、人像、儿童、风景、近距、文本、夕阳、黎明、逆光、焰火、海滩与雪景）、全景、魔幻集（弱光拍摄、HDR、分割拍摄、照片滤镜、短片滤镜、照片编辑） • 高速拍摄：连拍（8 张/秒、5 张/秒、3 张/秒）、预拍、单张、包围曝光（AE、WB） • 定时器：关、2 秒、10 秒
视频	• 模式：智能场景侦测（风景、蓝天、自然绿、夕阳）、短片、魔幻集（短片滤镜） • 格式：MP4 (H.264)（最长录制时间：20 分钟） • 尺寸：1920 X 1080、1280 X 720、640 X 480、320 X 240 • 高速：360fps(176x128)、240fps(384x288) • 声音：开、关、 变焦静音 • 录制期间捕捉 • 视频短片编辑（在相机上）：暂停录制、静态影像拍摄

播放	
照片	• 类型：单个图像、缩略图、带有音乐和效果的多画面幻灯片放映、短片剪辑 • 编辑：调整影像大小、旋转、智能滤镜、剪切 • 效果：图像调整（亮度、对比度、饱和度、ACB、脸部修整、红眼消除）、智能滤镜（标准、微型、虚光照、十字滤镜、鱼眼、古典、怀旧）
视频	编辑：静态图像拍摄、时间微调
存储	
媒体	• 内存：约 74MB • 外部存储器（选购）： SD 卡（支持 2 GB）、 SDHC 卡（最大支持 32 GB）、 SDXC 卡（最大支持 64 GB） 内存容量可能与以上规格不符。
文件格式	• 静态影像：JPEG (DCF)、EXIF 2.21 • 短片剪辑：MP4（视频：MPEG-4.AVC/H.264、音频：AAC）

图像尺寸

图标	尺寸
16M	4608 X 3456
14MP	4608 X 3072
12M	4608 X 2592
10M	3648 X 2736
8M	2832 X 2832
5M	2592 X 1944
3M	1984 X 1488
2M	1920 X 1080
1M	1024 X 768

接口	
数码输出接口	USB 2.0
音频输入/输出	内置扬声器（单声道）、麦克风（立体声）
视频输出	• A/V：NTSC、PAL（用户自选） • HDMI 1.4：NTSC、PAL（用户自选）
DC 电源输入接口	5.0 V
电源	
充电电池	锂电池 (SLB-10A、1050 mAh)
接口类型	微型 USB（5 针）
电源可能因您所在区域不同而有所差异。	

尺寸（宽 X 高 X 厚）
118.9 X 83.8 X 56.5 mm（不包括突起）
重量
503 g（不包括电池和存储卡）
操作温度
0–40 °C
操作湿度
5–85 %
软件
i-Launcher

为提高性能，相机规格会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词汇表

ACB（自动对比度平衡）
如果拍摄对象逆光或拍摄对象与背景间的对比度较高，该功能可自动调整图像的对比度。

AEB（自动包围曝光）
该功能将自动以不同的曝光率拍摄几张照片，从而协助拍摄适度曝光的照片。

AF（自动对焦）
该系统会将相机镜头自动对焦于拍摄对象。相机使用对比度自动对焦。

光圈
光圈控制进入相机感光面的光量。

相机抖动（模糊）
如果在快门打开时移动相机，整个影像可能会显得很模糊。快门速度较慢时很容易发生这种情况。可通过提高感光度、使用闪光灯、或使用较快的快门速度以防止相机抖动。或者，可使用三脚架、DIS（数字图像稳定）或OIS（光学图像稳定）功能稳定相机。

合成
拍摄中的合成意指将对象安排到相片中。通常，遵守三分法则可以实现良好的合成。

DCF（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
该规范是由日本电子情报技术产业协会（JEITA）创立的，旨在为数码相机定义文件格式和文件系统。

景深
在相片中可以对焦的最近和最远的点之间的距离。景深会根据镜头光圈、焦距以及相机和拍摄物之间的距离而有所不同。例如，选择较小的光圈可以增加景深并使合成的背景变得模糊。

数码变焦
利用该功能可以人工提高变焦镜头（光学变焦）的可用变焦量。使用数码变焦时，提高放大率会降低照片画质。

数字图像稳定器 (DIS)
此功能可对拍摄时产生的晃动或抖动实时进行补偿。与光学图像稳定相比，存在一定程度的画质下降。

EV（曝光值）
可产生相同曝光的相机快门速度和镜头光圈的所有组合。

曝光补偿
利用该功能可以以有限的增量快速调整相机测定的曝光值，从而提高照片的曝光度。设置曝光补偿为 -1.0 EV 可将值进一步调暗或设置曝光补偿为 1.0 EV 可将值进一步调亮。

Exif（可交换图像文件格式）
该规范是由日本电子工业发展协会 (JEIDA) 创立的，旨在为数码相机定义图像文件格式。

曝光
允许进入相机感光面的光量。曝光受到快门速度、光圈值和 ISO 感光度组合的控制。

闪光灯
利用该快速闪光有利于在低照度条件下进行充分曝光。

焦距
从镜头中心到其焦点的距离（以毫米为单位）。较长的焦距导致视角较窄且拍摄对象放大。较短的焦距使视角变宽。

H.264/MPEG-4
国际标准组织 ISO-IEC 和 ITU-T 创立并由联合视频小组 (JVT) 开发的一种高压缩视频格式。该编解码器可以以低位速率提供高画质的视频。

图像传感器
数码相机中包含图像中每个像素各自的像点的物理部件。每个像点记录着曝光时射到该点的光线的亮度。普通的传感器类型有 CCD（电耦合元件）和 CMOS（互补金属氧化物半导体）。

ISO 感光度
相机对光线的敏感度，与胶片相机中使用的胶片速度等同。ISO 感光度的设置越高，相机可使用越快的快门速度，这样可以减少由于相机抖动和光线不足引起的模糊。然而，影像的感光度越高就越容易产生杂点。

JPEG（联合图像专家组）
数码影像的有损压缩方式。压缩成 JPEG 图像时，在尽可能避免降低图像分辨率的同时降低图像的整体文件大小。

LCD（液晶显示屏）
电子消费品中广泛使用一种视觉显示屏。该显示屏需要独立的逆光，如 CCFL 或 LED 来再现色彩。

微距
利用该功能可以拍摄微小对象的近距离照片。使用微距功能时，相机可以对微小对象以接近实物的比例（1:1）进行鲜明的对焦。

测光
测光是指相机测量曝光光量的方法。

MJPEG（联合活动图像专家组）
一种压缩为 JPEG 图像的视频格式。

噪点
数码影像中的可能显示为位置错误或随机的明亮的错误像素。当相机以高感光度拍摄照片、或以在黑暗场所自动设置的感光度拍摄照片时，容易产生噪点。

光学变焦
这是一种可以用镜头放大影像而不降低影像画质的普通变焦。

画质
数码影像中使用的压缩率的一种表达方法。画质越高的影像，压缩率越低，通常文件也就越大。

分辨率
数码影像中显示的像素数。高分辨率的影像含有更多的像素，而且通常会比低分辨率的影像显示更多的细节。

快门速度

快门速度是指打开和关闭快门所需的时间量。因为它控制光量到达图像传感器之前通过光圈的光量，因此是控制相片亮度的重要因素。较快的快门速度允许光进入的时间较短，相片会较暗，可以更容易定住运动中的拍摄对象。

虚光照

相较于影像的中心，该功能会降低影像外围（外边缘）的亮度和饱和度。虚光照可以吸引人们注意位于影像中心位置的对象。

白平衡（颜色平衡）

可调整影像中颜色（主要是原色：红、绿、蓝）的强度。调整白平衡或者说颜色平衡的目的是为了正确显示影像中的颜色。

本产品的正确处理
(废置电器和电子设备)
(适用于拥有独立回收系统的国家/地区)

此标记出现于产品、配件或印刷品上时，意指在产品及其电子配件 （例如充电器、耳机、USB 线缆）的使用寿命结束后不应与其它家 庭废弃物一起处置。为了防止未受控制的垃圾处理对环境或人体健 康造成的危害，请将这些产品与其他种类的垃圾分开，从而可靠地 对其进行回收，以促进物质资源的可持续重复利用。

家庭用户应该联系他们购买本产品的零售商或者本地的政府部门，以了解可以在哪里以及如何处理这些产品，从而促进环保再循环。

企业用户应该联系他们的供应商，并核查购买合同的条款和条件。
切勿将本产品及其电子配件与其他商业垃圾混合处理。

PlanetFirst 体现了三星电子通过生态驱动的业务和 管理活动对实现可持续发展和社会责任的承诺。

本产品中电池的正确处理方法
(适用于拥有独立回收系统的国家/地区)

此标记出现于电池、手册或包装上时，意指在电池使用寿命结束 后不应将电池与其它家庭废弃物一起处理。如果标记了化学符 号 Hg、Cd 或 Pb，则表示电池所含的汞、镉或铅超过 EC 指令 2006/66 中的参考等级。如果处理电池不当，这些物质可能对人体 健康或环境造成危害。

为保护天然资源并推广物料回收利用，请将电池与其它类型的废弃 物分开处理，并通过当地的免费电池回收系统进行回收。

Samsung 为了保护地球环境，在整个产品生产过程中
积极关注环境，并采取各种措施为顾客提供更加环保的产品。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Pb）	汞（Hg）	镉（Cd）	六价铬（Cr6+）	多溴联苯（PBB）	多溴二苯醚（PBDE）
电子部件/ELECTRONIC PARTS	×	○	○	○	○	○
塑料部件/PLASTIC	○	○	○	○	○	○
金属部件/METAL	×	○	○	○	○	○
液晶显示屏/LCD	○	○	○	○	○	○
镜头/LENS	×	○	○	○	○	○
包装物/PACKAGE	○	○	○	○	○	○
电池/BATTERY	×	○	×	○	○	○
附件/ACCESSORY	×	○	○	○	○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SJ/T 11363-2006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SJ/T 11363-2006规定的限量要求。
注：超过限量要求的部件皆因全球技术发展水平而无法实现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替代，
但是Samsung 正为了开发替代技术而努力中。

☐ 产品名：数码相机（DSC）
☐ 环保使用期限：10年
– 只有按照本产品的使用说明书中的方法正常使用时，环保使用期限才能有效。
– 可以更换的部件（电池等）的环保使用期限和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可以不同。

☐ 产品名：电池（Battery）
☐ 环保使用期限：5年
– 只有按照本产品的使用说明书中的方法正常使用时，环保使用期限才能有效。

如果需要售后服务或咨询，请参考随产品附带的保修卡，
或访问我们的网站：www.samsung.com 。

中国制造
天津三星光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 天津津港公路微电子工业区张衡道9号